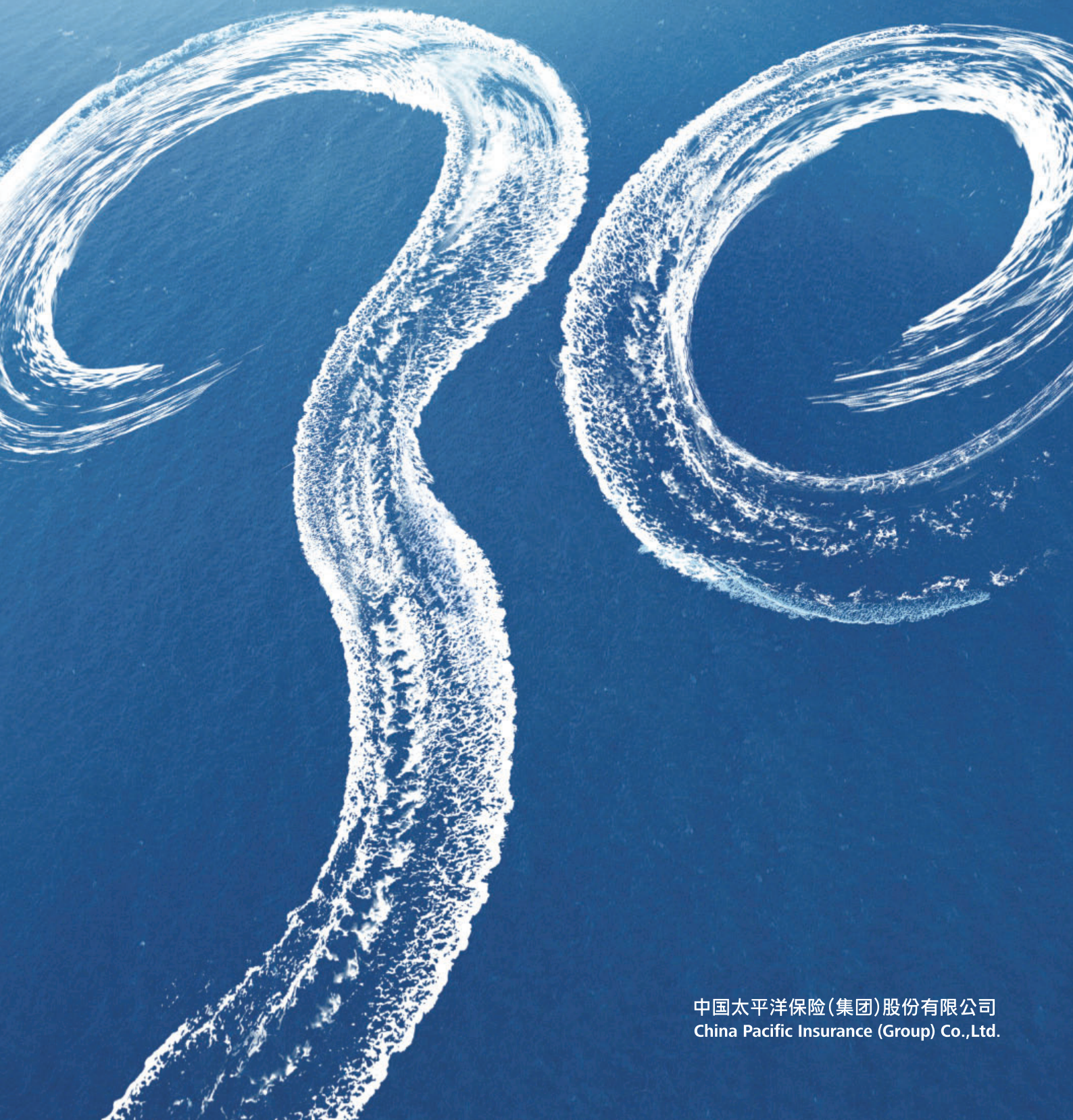




# 2021 半年度报告 Interim Report (股票代码: 601601)



# 目录 CONTENTS

重要提示	P02
公司简介及释义	P03
经营概览	P05
董事长致辞	P09

## 经营业绩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P13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P15
内含价值	P37

# 12

# 42

## 公司治理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P43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P5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P57
公司治理情况	P61
环境和社会责任	P67

## 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索引	P71
备查文件目录	P73

# 70

# 76

##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已审阅财务报表

### 提示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特提请注意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5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3人。其中刘晓丹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陈继忠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John Robert Dacey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孔庆伟董事长出席会议并表决。
- 三、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本公司负责人孔庆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精算师张远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蓁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资本管理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有关本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
- 七、本公司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联系我们

###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联系方式

电话：+86-21-58767282

传真：+86-21-68870791

Email：ir@cpic.com.cn

邮寄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投资者关系  
微信公众号



##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太保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简称：CPIC

法定代表人：孔庆伟

董事会秘书：苏少军

证券事务代表：潘峰

股东查询：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021-58767282

传真：021-68870791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2019年9月3日，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金融大厦南楼变更为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邮政编码：20001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pic.com.cn>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报纸（A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A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

登载H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hkexnews.hk>

登载GDR公告的指定网站：

<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太保

A股代码：601601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简称：中國太保

H股代号：02601

GDR上市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

GDR证券全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GDR证券代码：CPIC

会计师事务所（A股）：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彭润国、张炯

会计师事务所（H股）：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会计师及注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会计师事务所（GDR）：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彭润国、张炯

##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太保、太保集团、集团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寿险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产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产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养老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健康险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伦交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及其解释
《公司章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内列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东	具有《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义，指拥有公司股本权益的人，而其拥有权益的面值不少于公司有关股本面值的 5%
GDR	全球存托凭证
ESG	环境、社会与治理
元	人民币元
pt	百分点

## 2021 年上半年主要业绩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p>集团营业收入</p> <p><b>252,512 +7.2%</b></p> <p>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141,449 +2.1%</p> <p>太保产险保险业务收入 81,561 +6.4%</p>	<p>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营运利润</p> <p><b>18,279 +4.9%</b></p>	<p>集团内含价值</p> <p><b>474,431 +3.3%</b></p>
	<p>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p><b>17,304 +21.5%</b></p>	<p>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p> <p><b>279% -9pt</b></p> <p>太保寿险 234%</p> <p>太保产险 273%</p>
<p>寿险新业务价值</p> <p><b>10,231 -8.9%</b></p> <p>寿险新业务价值率</p> <p><b>25.4% -11.6pt</b></p>	<p>集团投资资产净值增长率（年化）</p> <p><b>4.8% -0.5pt</b></p> <p>集团投资资产总投资收益率 （年化） 5.0% +0.2pt</p>	<p>集团管理资产</p> <p><b>2,565,483 +5.3%</b></p>
<p>产险<sup>注1</sup>综合成本率</p> <p><b>99.3% +0.9pt</b></p>	<p>集团投资资产净投资收益率 （年化） 4.1% -0.3pt</p>	<p>集团客户数<sup>注2</sup>（千）</p> <p><b>159,852 +10,914</b></p>

注：

- 1、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2、上年末数据已重述。

## 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6月	变动 (%)
<b>主要价值指标</b>			
集团内含价值	474,431	459,320	3.3
有效业务价值 <sup>注1</sup>	207,747	201,942	2.9
集团净资产 <sup>注2</sup>	218,534	215,224	1.5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0,231	11,228	(8.9)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	25.4	37.0	(11.6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	99.3	98.3	1.0pt
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	4.8	5.3	(0.5pt)
<b>主要业务指标</b>			
保险业务收入	224,518	216,597	3.7
太保寿险	141,449	138,586	2.1
太保产险	81,561	76,672	6.4
集团客户数 (千) <sup>注3、4</sup>	159,852	148,938	7.3
客均保单件数 (件)	2.14	2.09	2.4
月均保险营销员 (千名)	641	766	(16.3)
太保寿险退保率 (%)	0.9	0.5	0.4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	5.0	4.8	0.2pt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	4.1	4.4	(0.3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813,367	788,073	3.2
其中：太保资产	261,693	253,227	3.3
长江养老	503,695	483,060	4.3
<b>主要财务指标</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7,304	14,239	21.5
太保寿险	12,873	10,147	26.9
太保产险	3,503	3,176	10.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sup>注2</sup>	1.80	1.57	14.6
每股净资产 (元) <sup>注2</sup>	22.72	22.37	1.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太保集团	279	288	(9pt)
太保寿险	234	242	(8pt)
太保产险	273	276	(3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 4、上年末数据已重述。

## 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首家在上海、香港以及伦敦三地上市的保险公司，位列 2021 年公布的《财富》世界 500 强第 158 位。凭借与时俱进的转型战略和不断做精做深的保险经营能力，本公司将持续获益于中国保险市场广阔的发展空间。

### 专注

本公司专注保险主业，拥有涵盖人寿保险、财产保险、养老保险、健康保险、农业保险和资产管理的保险全牌照，围绕主产业链条多业务板块均衡发展，形成了具有行业一流竞争力的保险专业经营能力。人身险板块专注保障本源，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持续深化“产品+服务”模式，推动客户价值可持续增长；聚焦代理人队伍内质提升和产能提升，以服务增值和科技赋能打造新动能。财产险板块围绕“有效益、可持续、精细化”的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提升客户经营水平，加强业务品质精细化管理，推动业务增速和承保盈利能力领先行业水平。资产板块，建设并持续优化穿越宏观经济周期的资产负债管理机制，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基于负债特性的大类资产配置能力和专业投资能力领先行业且持续提升。

### 稳健

本公司经营风格稳健，坚持“保险姓保、保险为民”的理念，走高质量发展道路。拥有专业卓越的董事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集约化的集团管理平台，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机制；成功在伦交所发行 GDR，股权结构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构成更为多元化、国际化和专业化，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公司决策体系和决策能力奠定基础；建立了行业领先的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 活力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转型升级，锻造面向未来的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全面推动科技效能、数据服务和创新机制三大突破，建立数据治理体系和数据平台，实施科技市场化改革，释放科技创新动力。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前瞻性布局健康、养老等新业务板块，实现医疗健康大数据平台、实体医疗网络和养老社区等关键领域突破，打造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健养生态圈，推进“产品+服务”新发展模式。聚焦长三角、京津冀、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区域一体化建设，完善重点区域差异化、特色化的发展路径，打造区域协同发展新动能。实施“长青计划”，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激发组织活力。建设太保学习创新中心，以知识和智慧的传承创新为公司发展带来源头活水。

### 责任

本公司坚守对社会、客户及股东的责任，积极响应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和人民美好生活，树立以“责任、智慧、温度”为标签的太保服务品牌，以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保障高质量太保服务供给。充分发挥保险保障功能，在抗击疫情、乡村振兴、抗洪抢险等关键时刻，冲锋在前，彰显公司的责任担当。践行 ESG 可持续发展理念，构建 ESG 顶层设计和治理框架，从可持续保险和绿色投资双向推动低碳经济发展，助力碳达峰碳中和。开展结对助学、关爱老年认知障碍等公益活动，协力构建美好生活与和谐社会。积极回馈投资者，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 公司荣誉

- 中国太保连续十一年入选美国《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排名第 158 位，较上年提升 35 位
- 中国太保在 Brand Finance “2021 年全球品牌价值 500 强”排名中位列第 119 位、“2021 年全球最具价值保险品牌 100 强”排名中位列第 5 位，品牌价值达 153.89 亿美元，同比增长 9.6%
- 中国太保荣获《中国银行保险报》颁发的“年度十佳社会责任机构”称号
- 太保产险在今日保·中国保险白象榜评奖中，具有资金融通和社会管理功能的“提放保”项目荣获“年度厚道保险产品”
- 太保寿险在今日保·中国保险白象榜评奖中，“至尊鑫满意”年金保险（分红型）荣获“年度十大畅销保险产品”，“乐享百万”医疗保险（H2019）荣获“年度十大畅销保障型保险产品”，“太惠保”城市定制普惠保险项目荣获“年度厚道保险产品”
- 太保资产在中国证券报主办的首届“中国保险业投资金牛奖”评选中荣获“保险资管公司金牛奖”、“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金牛奖（固收）”、“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金牛奖（权益）”
- 太平洋健康险连续四年在中国保护消费者基金会主办的评选活动中荣获“维护消费者权益-3.15 满意单位”
- 长江养老在《21 世纪经济报道》组织的“金贝奖”评选中荣获“2021 最佳养老金管理机构”

## 董事长致辞

# 中国太保成立30周年总结发展大会

## 1991-2021



## 尊敬的股东朋友：

2021年上半年，新冠疫情持续蔓延，世界仍未走出疫情阴霾。宏观经济和市场形势更加复杂多变，新周期下保险行业新的发展动能探索仍在路上。面对不确定性日益增加的外部发展环境，我们始终砥砺前行，用扎实的努力牢牢稳住基本盘、托起发展盘。

我们实现了总体经营业绩的稳健增长。上半年，集团营业收入、营运利润、内含价值、管理资产规模等关键指标均持续增长。集团客户数已接近1.6亿，尤为可贵的是我们首次在半年内实现了新增客户超过一千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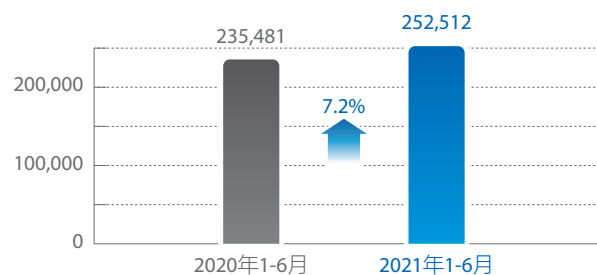
核心业务基本稳定。产险积极应对车险综合改革，推动车与非车业务的融合发展，上半年在保持较快增长的同时实现承保盈利。寿险准确把握业务推动节奏，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创新“产品+服务”，上半年新保实现高两位数增长，同时剩余边际余额持续增厚。积极发挥集团统一的投研平台作用，精准研判，上半年在震荡市场中实现了稳定的投资收益，完成设立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取得基金管理人资格，投资端布局再添一子。

凭借不断增强的综合实力，中国太保在刚刚揭晓的《财富》世界500强排行榜中连续第11年上榜，位列第158位，排名大幅跃升35位。

上半年，我们迎来了建司三十周年的光辉时刻。起于浦江潮、扬帆太平洋，中国太保这艘“巨轮”走过的三十年，是在市场竞争中从无到有、从零到一的三十年，也是在改革大潮中劈波斩浪、勇立潮头的三十年。漫漫征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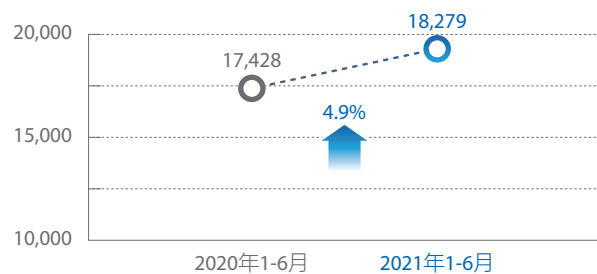
集团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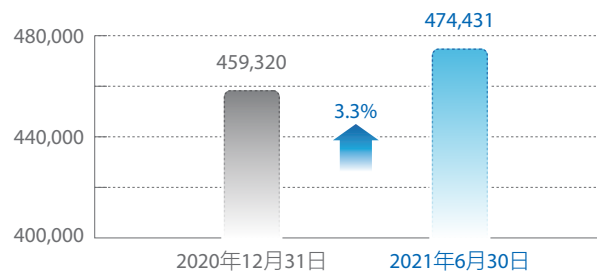
集团归母营运利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内含价值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我们也曾遇到过险滩，也曾穿越过激流。在航行中学会了航行，而立之年的太保更加懂得“坚守价值、坚信长期”。面对未来，**我们正在坚持做“实”的事，做“难”的事，做“对”的事。**

大健康战略落地施工。广慈太保互联网医院正式揭牌运营，发布首款产品“太医管家”，自建医生管理平台，致力于让每一位客户享有优质的家庭医生服务。探索推进与实体医院的线下深度合作，研究布局康复医院，未来将以专病、康复医疗为突破口，推动保险支付资源与优质医疗资源的融合。集团旗下的专业健康险公司顺利完成股权优化，当前正在围绕“新渠道、新产品、新科技”，迈出转型发展新步伐。在产业布局方面，借助市场化平台，共同发起设立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聚焦创新药品、医疗器械、医疗服务等多个细分领域，目前已有多个拟投资项目正在推进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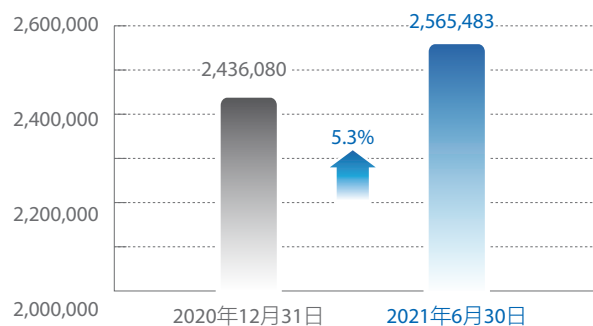
大数据战略启动推进。制定统一的数据管理政策，建立集团及子公司多级数据治理组织架构，设计总体蓝图，推进平台建设、数据治理建设和数据应用建设等工作。科技市场化机制进入实际运转，筹建中的太保金科与子公司通过签署共享服务协议，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研发中心建设初见成效，上海、成都、武汉三个中心各有分工又相互协作，未来还将在粤港澳大湾区设立专门的创新研发中心，目前建设方案已进入论证阶段。成立数智研究院，加大行业顶尖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已聘任七位首席专家，并组建大数据、AI、安全、互联网运营、云计算和区块链等六大领域的专业团队，承担核心技术攻坚任务，创新孵化机制正在形成。

“太保服务”持续深化。针对遍布全国各地的 5,800 家分支机构，创新建立了从集团到中心支公司的四级“服务官”制度，全司上下 700 多名高管以“服务官”的身份走近客户、服务客户，切实承担起“将服务细胞渗透到转型经营中”这一重要使命。我们不断做实做深服务内容，强化技术创新，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太保家园”初步实现“东南西北中”全国布局，“太保蓝本”惠及 1,500 万客户。在新冠疫情防控一线，在进博会、花博会园区，在河南暴雨抗灾救援现场，都活跃着无数“蓝朋友”的身影，“责任、智慧、温度”已经成为太保服务的标签。

可持续发展迈出新步伐。在董事会的推动下，搭建 ESG 顶层设计，开始将 ESG 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融入经营环节。我们全力落实国家战略愿景，积极助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在车险领域，全力支持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积极引导绿色出行，上半年已为 42.46 万辆新能源汽车提供了风险保障。在环境治理、绿色船舶、先进制造、新基建等众多领域，量身打造专属的保险服务，多款产品为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通过债权、股权、产业基金等形式，聚焦新能源、水利、环保等领域，积极开展绿色投资。目前，我们正在制定集团整体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未来将从负债端、投资端、以及自身运营端等多个维度发力，不断开创可持续发展新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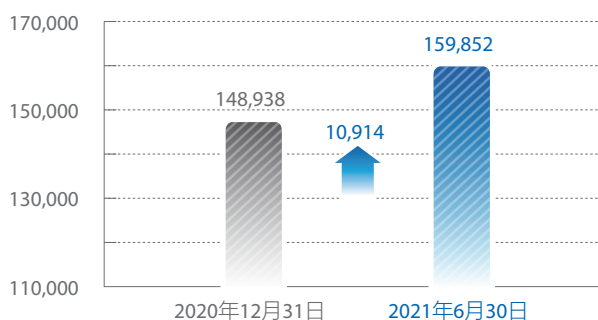
集团管理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客户数<sup>注</sup>

单位：千



**“实”的事、“难”的事、“对”的事，往往也是需要时间积累的事。**虽然我们还面临着诸多困难和挑战，但我们始终满怀信心。董事会将带领全体太保人，肩负广大投资者的期望，砥砺前行、迎难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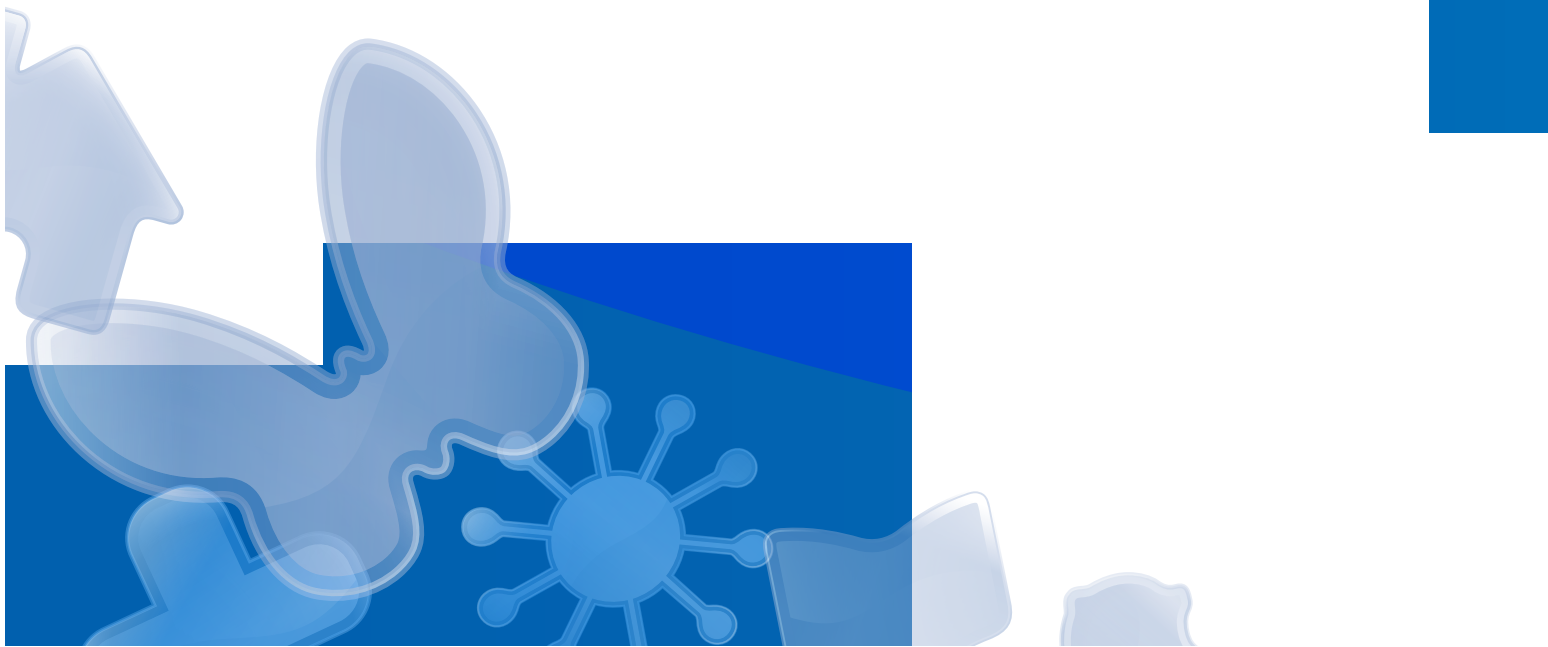
下半年，我们将紧盯经营短板，尤其要聚焦寿险营销队伍质态改善、车险综改应对、非车盈利能力提升等方面加大力度、精准施策，努力实现年度预算目标。同时，要朝着既定战略方向坚定发展，深入推进人才激励长期化、投资管理专业化、健康服务平台化、科技创新市场化、公司治理现代化等方面的新突破，致力于实现“客户体验最佳、业务质量最优、风控能力最强”，为中国太保新一轮五年的高质量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注：上年末数据已重述。

董事长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经营业绩





#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2,512	235,481	7.2
利润总额	21,400	17,630	21.4
净利润 <sup>注</sup>	17,304	14,239	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sup>注</sup>	17,184	14,163	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59,104	67,285	(12.2)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总资产	1,896,869	1,771,004	7.1
股东权益 <sup>注</sup>	218,534	215,224	1.5

注：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sup>注1</sup>	1.80	1.57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 <sup>注1</sup>	1.79	1.56	14.7
稀释每股收益 <sup>注1</sup>	1.80	1.57	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sup>注1</sup>	7.8	7.7	0.1p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sup>注1</sup>	7.8	7.7	0.1pt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sup>注2</sup>	6.14	7.41	(17.1)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每股净资产 <sup>注1</sup>	22.72	22.37	1.5

注：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2、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额	(43)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1)
<b>合计</b>	<b>120</b>

# 3 其他主要财务、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6月
<b>集团合并</b>		
投资资产 <sup>注1</sup>	1,752,116	1,648,007
投资收益率(%) <sup>注2</sup>	5.0	4.8
<b>太保寿险</b>		
已赚保费	133,700	130,489
已赚保费增长率(%)	2.5	(1.7)
赔付支出净额	27,891	29,066
退保率(%) <sup>注3</sup>	0.9	0.5
<b>太保产险</b>		
已赚保费	63,306	59,304
已赚保费增长率(%)	6.7	17.3
赔付支出净额	37,914	30,67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1,761	63,706
未决赔款准备金	47,961	40,772
综合成本率(%) <sup>注4</sup>	99.3	98.3
综合赔付率(%) <sup>注5</sup>	70.1	59.7

注：

1、投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等。

2、投资收益率(年化)=(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卖出回购业务利息支出)/平均投资资产，投资收益未考虑汇兑损益影响，将投资收益中的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年化考虑，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3、退保率=当期退保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寿险业务收入)。

4、综合成本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分保费用+保险业务税金及附加+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保险业务相关的业务及管理费-摊回分保费用+提取保费准备金+记录在资产减值损失中的计提/(转回)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已赚保费。

5、综合赔付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提取保费准备金)/已赚保费。

# 4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截至2021年6月30日和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净利润以及于2021年6月30日和2020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 1

## 公司业务概要

## 一、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首家在上海、香港以及伦敦三地上市的保险公司。公司围绕保险产业链，通过旗下子公司提供各类风险保障、财富规划以及资产管理等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太保寿险为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为客户提供财产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平洋健康险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险产品及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太保资产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以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通过长江养老从事养老金管理及相关资产管理业务；本公司还通过国联安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2021年上半年，全国保险行业实现原保费收入<sup>注</sup>2.7万亿元，同比增长4.2%。按原保费收入计算，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分别为中国第三大人寿保险公司和第三大财产保险公司。

注：数据来自银保监会网站。

## 二、合并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重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保费	41,462	21,692	91.1	业务增长和时点因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5	845	131.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预收保费	8,140	27,983	(70.9)	时点因素
应付分保账款	9,611	5,501	74.7	业务变动和时点因素
应交税费	5,356	3,211	66.8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保费准备金	472	207	128.0	业务增长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77)	(414)	(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
退保金	(11,684)	(5,354)	118.2	业务增长和退保增加
分保费用	(138)	(432)	(68.1)	业务变动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725)	(2,838)	(39.2)	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其他综合损益	(1,384)	2,534	(154.6)	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

## 业绩概述

中国太保坚持专注保险主业，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持续深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总体经营业绩稳健增长，公司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 一、经营业绩

2021年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525.12亿元，其中保险业务收入2,245.18亿元，同比增长3.7%。集团净利润<sup>注1</sup>为173.04亿元，同比增长21.5%；集团营运利润<sup>注1、2</sup>为182.79亿元，同比增长4.9%。集团内含价值为4,744.3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3%，其中集团有效业务价值<sup>注3</sup>为2,077.4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9%。寿险业务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为102.31亿元，同比下降8.9%。新业务价值率25.4%，同比下降11.6个百分点。财产险业务<sup>注4</sup>综合成本率为99.3%，同比上升0.9个百分点。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为4.8%，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上半年末，集团客户数<sup>注5</sup>达15,985万，较上年末增长1,091万。

#### 寿险新保实现较快增长，新业务价值增长承压

- > 寿险保险业务收入1,414.49亿元，同比增长2.1%。其中，个人客户代理人渠道新保增速18.5%；
- > 实现新业务价值102.31亿元，同比下降8.9%。新业务价值率25.4%，同比下降11.6个百分点；
- > 寿险营运利润142.93亿元，同比增长6.7%；剩余边际余额3,577.1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

#### 财产险业务<sup>注4</sup>保持承保盈利，非车险业务持续快速增长

- > 综合成本率99.3%，同比上升0.9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费用率29.2%，同比下降9.3个百分点；综合赔付率70.1%，同比上升10.2个百分点；
- > 保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6.4%，达827.61亿元。其中，非车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8.3%，占比提升7.9个百分点，达46.1%；
- > 车险客户黏度持续提升，推动增长动能转换；健康险、责任险、农险等新兴业务领域保持快速发展。

#### 坚持基于保险负债特性并穿越宏观经济周期的资产配置，投资业绩表现良好

- > 固定收益类投资占比77.7%，较上年末下降0.6个百分点；权益类投资占比19.2%，较上年末上升0.4个百分点，其中核心权益<sup>注6</sup>占比9.9%，较上年末下降0.3个百分点；
- > 持续延展资产久期，加强投资研究及战术资产配置流程建设，实现年化净值增长率4.8%，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年化总投资收益率5.0%，同比上升0.2个百分点；年化净投资收益率4.1%，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
- > 集团管理资产达到25,654.8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其中，第三方管理资产规模达到8,133.6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2%。

注：

-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 2、营运利润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准，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
- 3、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4、财产险业务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5、上年末数据已重述。
- 6、包括股票和权益型基金。

## 二、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6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6月	变动(%)
<b>主要价值指标</b>			
集团内含价值	474,431	459,320	3.3
有效业务价值 <sup>注1</sup>	207,747	201,942	2.9
集团净资产 <sup>注2</sup>	218,534	215,224	1.5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0,231	11,228	(8.9)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25.4	37.0	(11.6pt)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99.3	98.3	1.0pt
集团投资资产年化净值增长率(%)	4.8	5.3	(0.5pt)
<b>主要业务指标</b>			
保险业务收入	224,518	216,597	3.7
太保寿险	141,449	138,586	2.1
太保产险	81,561	76,672	6.4
集团客户数(千) <sup>注3、4</sup>	159,852	148,938	7.3
客均保单件数(件)	2.14	2.09	2.4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641	766	(16.3)
太保寿险退保率(%)	0.9	0.5	0.4pt
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5.0	4.8	0.2pt
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4.1	4.4	(0.3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813,367	788,073	3.2
其中：太保资产	261,693	253,227	3.3
长江养老	503,695	483,060	4.3
<b>主要财务指标</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7,304	14,239	21.5
太保寿险	12,873	10,147	26.9
太保产险	3,503	3,176	10.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太保集团	279	288	(9pt)
太保寿险	234	242	(8pt)
太保产险	273	276	(3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3、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 4、上年末数据已重述。

# 3

## 人身保险业务

寿险新保实现较快增长，新业务价值增长承压。太保寿险全面推进“长航行动”落地，加快营销队伍升级，努力实现增优留优，搭建多层次客群服务生态体系。太平洋健康险积极探索新模式，聚焦核心能力建设，夯实发展基础。

### 一、太保寿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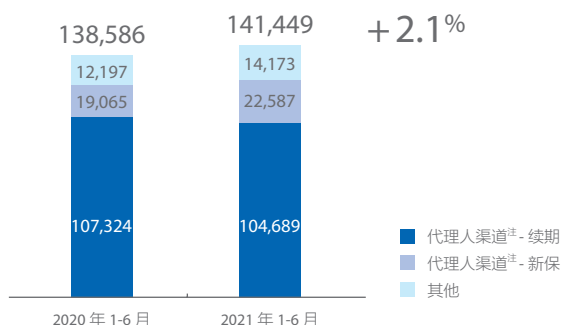
#### (一) 业务分析

寿险行业仍处转型调整期，主要依靠人力规模增长驱动的传统发展模式遭遇瓶颈，叠加疫情影响，行业整体发展面临挑战。2021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保险业务收入1,414.49亿元，同比增长2.1%；公司实现新业务价值102.31亿元，同比下降8.9%；受业务结构变化影响，新业务价值率为25.4%，同比下降11.6个百分点。

太保寿险秉持长期主义理念，把握高质量发展主线，以转型创新为动力，全面推进“长航行动”落地，加快营销队伍升级，推动渠道多元化发展，加快数字化能力和大康养生态建设，激发组织活力，激活人才队伍，坚守合规风险底线，打造服务体验最佳的寿险公司，做寿险行业的长期主义者。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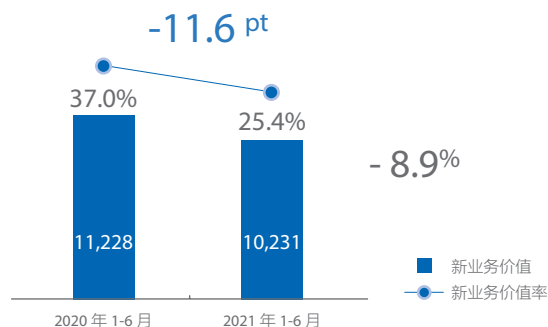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注：本报告中代理人渠道均指个人客户业务代理人渠道。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及价值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 1、按渠道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
<b>个人客户业务</b>	<b>131,476</b>	<b>130,707</b>	<b>0.6</b>
<b>代理人渠道</b>	<b>127,276</b>	<b>126,389</b>	<b>0.7</b>
新保业务	22,587	19,065	18.5
其中：期缴	19,711	14,741	33.7
续期业务	104,689	107,324	(2.5)
<b>其他渠道<sup>注</sup></b>	<b>4,200</b>	<b>4,318</b>	<b>(2.7)</b>
<b>团体客户业务</b>	<b>9,973</b>	<b>7,879</b>	<b>26.6</b>
<b>保险业务收入合计</b>	<b>141,449</b>	<b>138,586</b>	<b>2.1</b>

注：个人客户其他渠道包括银行、保险经纪业务、公司直销、电销、网销等渠道。

### (1) 个人客户业务

2021年上半年，太保寿险个人客户业务收入1,314.76亿元，同比增长0.6%。公司及早谋划，准确把握业务推动节奏，结合司庆30周年推出新产品，代理人渠道的新保业务收入为225.87亿元，同比增长18.5%；续期业务收入1,046.89亿元，同比下降2.5%。代理人渠道在总保险业务收入中的占比为90.0%，同比降低1.2个百分点。

2021年上半年，代理人队伍月均总人力64.1万人，同比下降16.3%。太保寿险坚持有质量的人力发展策略，通过强化新基本法运用、配套产品策略、加强培训赋能等举措，推动高产能队伍建设，提升队伍收入，努力实现增优留优。2021年上半年，代理人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5,918元，同比增长41.5%。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986元，同比增长15.1%。同时，公司围绕客户需求，搭建多层次客群服务生态体系，推进保险与健康管理、养老服务、财富管理相融合，深入打造个人业务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641	766	(16.3)
保险营销员月均举绩率 (%)	50.1	62.5	(12.4pt)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首年保险业务收入（元）	5,918	4,183	41.5
保险营销员每月人均寿险新保长险件数（件）	1.59	1.83	(13.1)

### (2) 团体客户业务

太保寿险围绕团体业务客户群体，坚持高质量发展经营理念，精细化损益管控，开启职团开拓等模式塑型与试点，实现团体业务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增长。2021年上半年，实现团体客户业务收入99.73亿元，同比增长26.6%。太保寿险积极参与

国家社会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政保业务覆盖大病保险、基本医保经办、长期护理保险、补充医保、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基于大数据的病种组合(DIP)医保支付改革等领域，积极参与城市定制型商业保险项目。截至2021年6月末，在办项目覆盖参保人数突破1.45亿，开办以来累计服务客户近2,300万人次，支付理赔金额超过230亿元；管理式医疗项目覆盖全国13个省36个地市超3,000万参保人群；惠民保项目中，主承保上海“沪惠保”项目，参保人数超700万人。

## 2、按业务类型的分析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传统型和分红型业务。2021年上半年，实现传统型保险业务收入676.30亿元，同比增长22.1%，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305.90亿元，同比增长7.4%；受费率市场化牵引和产品销售策略影响，实现分红型保险业务收入606.23亿元，同比下降13.7%。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
<b>保险业务收入</b>	<b>141,449</b>	<b>138,586</b>	<b>2.1</b>
传统型保险	67,630	55,370	22.1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30,590	28,491	7.4
分红型保险	60,623	70,234	(13.7)
万能型保险	48	49	(2.0)
税延养老保险	38	38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3,110	12,895	1.7

## 3、保单继续率

受队伍留存下降叠加疫情等因素影响，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继续率81.7%，25个月保单继续率80.9%，同比分别下降5.2个百分点和下降5.8个百分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 (%) <sup>注1</sup>	81.7	86.9	(5.2pt)
个人寿险客户25个月保单继续率 (%) <sup>注2</sup>	80.9	86.7	(5.8pt)

注：

- 13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13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 25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25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 4、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太保寿险保险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经济较发达或人口较多的省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b>保险业务收入</b>	<b>141,449</b>	<b>138,586</b>	<b>2.1</b>
河南	15,298	16,193	(5.5)
江苏	14,906	14,215	4.9
山东	11,934	11,776	1.3
浙江	10,927	10,038	8.9
河北	9,131	8,738	4.5
广东	7,531	7,486	0.6
湖北	6,030	6,001	0.5
黑龙江	5,937	6,009	(1.2)
山西	5,420	5,614	(3.5)
四川	4,601	4,460	3.2
小计	91,715	90,530	1.3
其他地区	49,734	48,056	3.5

## (二) 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已赚保费	133,700	130,489	2.5
投资收益 <sup>注1</sup>	42,239	35,284	19.7
汇兑损益	(18)	6	(400.0)
其他业务收入	947	1,189	(20.4)
资产处置收益	-	-	/
其他收益	16	35	(54.3)
<b>营业收入</b>	<b>176,884</b>	<b>167,003</b>	<b>5.9</b>
退保金	(11,684)	(5,354)	118.2
赔付支出	(30,017)	(30,551)	(1.7)
减：摊回赔付支出	2,126	1,486	43.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93,056)	(89,441)	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729)	(13,018)	(9.9)
业务及管理费	(6,930)	(6,680)	3.7
其他支出 <sup>注2</sup>	(10,872)	(11,830)	(8.1)
<b>营业支出</b>	<b>(162,162)</b>	<b>(155,388)</b>	<b>4.4</b>
营业利润	14,722	11,615	26.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	-	/
所得税	(1,850)	(1,468)	26.0
<b>净利润</b>	<b>12,873</b>	<b>10,147</b>	<b>26.9</b>

注：

-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其他支出包括保单红利支出、分保费用、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上半年为 422.39 亿元，同比增加 19.7%。主要是由于本年证券买卖价差收入大幅增加，以及债券利息收入的增加。

**赔付支出。**上半年为 300.17 亿元，同比下降 1.7%，主要是当年满期给付减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b>赔付支出</b>	<b>30,017</b>	<b>30,551</b>	<b>(1.7)</b>
传统型保险	9,116	7,444	22.5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4,946	3,396	45.6
分红型保险	15,719	19,251	(18.3)
万能型保险	34	27	25.9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5,148	3,829	34.4
<b>赔付支出</b>	<b>30,017</b>	<b>30,551</b>	<b>(1.7)</b>
赔款支出	5,148	3,829	34.4
满期及生存给付	9,857	13,986	(29.5)
年金给付	8,683	8,128	6.8
死伤医疗给付	6,329	4,608	3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上半年为 117.29 亿元，同比下降 9.9%，主要是因为新保产品结构调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11,729</b>	<b>13,018</b>	<b>(9.9)</b>
传统型保险	9,369	9,368	-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4,605	4,622	(0.4)
分红型保险	1,334	2,270	(41.2)
万能型保险	-	-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026	1,380	(25.7)

**所得税。**上半年为 18.50 亿元，同比增长 26.0%，主要是因为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综合上述原因，2021 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净利润 128.73 亿元，同比增长 26.9%。

## 二、太平洋健康险

2021年上半年，太平洋健康险在完成股权变更后正式更名，迈出新的转型发展步伐。公司紧紧围绕“建设一家开放的科技型医疗健康保险公司”的新发展愿景，积极探索“新渠道、新产品、新科技”的三新模式，聚焦产品创新、自营互联网业务、健康管理、科技赋能等方面的核心能力建设，为实现未来的跨越式发展奠定基础。上半年公司实现保险业务及健康管理费收入 27.93 亿元，净利润 1.52 亿元；截至上半年末，核心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为 165%。

太平洋健康险作为集团健康险的专业经营平台，未来将发挥在短期健康险产品研发方面的主力作用。公司积极探索线上流量转换的商业模式，用科技变革实现生产方式的转变；加快与大健康生态的融合，形成专业的医疗健康服务能力。公司一方面推动产品创新，强化“产品+服务”特色，塑造主力产品差异化竞争力，同时以大数据定价能力为突破，开辟带病体产品蓝海新赛道；另一方面积极探索流量转化新路径，深化平台合作和互联网场景化营销，推进数字化能力建设，着力提升在线服务能力；同时还积极寻求与医保、医疗和医药之间的联动，并依托集团大健康战略的协同发展，为整个集团大健康板块的发展贡献力量。

# 4

## 财产保险业务

太保产险<sup>注</sup>加快转型落地，推进动能转换，保费收入稳健增长。车险积极应对综合改革，强化客户经营能力建设，客户黏性进一步提升；非车险把握发展机遇，新兴领域保持快速增长，业务占比持续提升。

注：本报告中均指太保产险单体，不含太平洋安信农险。

### 一、太保产险

#### (一) 业务分析

太保产险加快转型落地、推进动能转换、深化“太保服务”，实现高质量发展。2021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保险业务收入815.61亿元，同比增长6.4%；综合成本率99.3%，同比上升1.0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赔付率70.1%，同比上升10.4个百分点，综合费用率29.2%，同比下降9.4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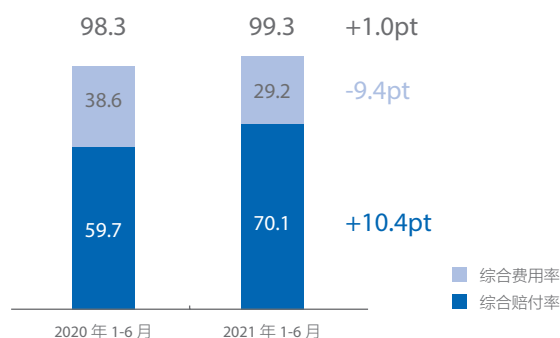
#### 1、按险种的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1年	2020年	同比(%)
<b>保险业务收入</b>	<b>81,561</b>	<b>76,672</b>	<b>6.4</b>
机动车辆险	44,642	47,962	(6.9)
交强险	12,450	11,515	8.1
商业险	32,192	36,447	(11.7)
非机动车辆险	36,919	28,710	28.6
健康险	8,213	4,828	70.1
农业险	6,725	5,721	17.5
责任险	6,715	4,840	38.7
企财险	3,856	3,553	8.5
其他	11,410	9,768	16.8

#### 太保产险综合成本率

(单位：%)



#### (1) 机动车辆险

太保产险积极应对车险综合改革，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不断深化客户经营，全面推进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2021年上半年，受车险综改等影响，太保产险实现车险保险业务收入446.42亿元，同比减少6.9%；综合成本率为99.0%，同比上升1.2个百分点，其中综合赔付率72.7%，同比上升13.1个百分点，综合费用率26.3%，同比下降11.9个百分点。

下一步，公司将继续以客户经营为主线，坚持高质量发展的根本目标，进一步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强化创新赋能，深耕理赔管理精细化，提高运营管理集约化。



## (2) 非机动车辆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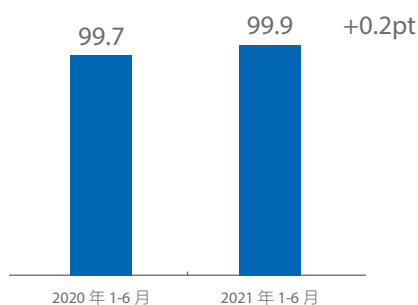
2021年上半年, 太保产险主动把握新时期发展机遇, 不断强化新兴领域业务发展动能, 持续完善风险管理能力建设, 实现非车险保险业务收入 369.19 亿元, 同比增长 28.6%; 综合成本率为 99.9%, 同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主要险种中, 农业险、责任险等新兴领域业务持续保持快速增长, 品质稳定实现盈利。

健康险业务积极把握后疫情时代健康保险需求提升的新机遇, 不断丰富个人健康险产品的供给和创新, 积极推进医保类、扶贫类及城市定制型普惠医疗等健康险创新项目的快速发展。2021年上半年, 公司健康险业务收入 82.13 亿元, 同比增长 70.1%。

农险业务抢抓脱贫攻坚接续乡村振兴的发展新动能, 落实“模式创新 + 服务提升”发展新路径, 抓好区域突破和专业化经营, 夯实科技驱动、组织赋能、战略投放、研究平台四大保障, 持续推进农业保险取得高质量发展。2021年上半年, 公司农业险业务收入 67.25 亿元, 同比增长 17.5%; 养殖险综合成本率同比下降 17.9 个百分点, 经营风险整体可控。

### 非车险综合成本率

(单位: %)



责任险业务聚焦社会民生保障、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产业升级, 大力推动食品安全、安全生产、新材料等责任保险的快速发展。2021年上半年, 公司责任险业务收入 67.15 亿元, 同比增长 38.7%, 综合成本率 99.2%, 实现承保盈利。

下一步, 公司将加快风险管控体系建设, 提升风险识别和风险评估能力, 强化科技赋能应用, 加强前中后台联动, 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和业务品质; 加快推进转型创新, 加快新兴领域业务发展, 完善产品体系建设, 加快客户服务平台搭建, 全面推动非车险业务高质量发展。

## (3) 主要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险种名称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
机动车辆险	44,642	25,663,535	29,091	66,512	420	99.0
健康险	8,213	55,484,028	3,059	8,326	(184)	103.8
农业险	6,725	217,373	2,462	5,626	3	99.9
责任险	6,715	64,561,590	2,342	9,069	30	99.2
企财险	3,856	8,797,583	1,726	6,089	128	92.9

## 2、前十大地区保险业务收入

太保产险致力于区域融合发展, 提升各地区响应市场能力、产品竞争力和服务能力。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b>保险业务收入</b>	<b>81,561</b>	<b>76,672</b>	<b>6.4</b>
广东	9,595	8,600	11.6
江苏	8,763	8,362	4.8
浙江	7,015	6,760	3.8
上海	6,235	5,220	19.4
山东	4,603	4,368	5.4
北京	3,391	3,575	(5.1)
湖北	3,214	2,543	26.4
河南	3,085	2,888	6.8
湖南	3,037	2,785	9.0
河北	3,035	2,992	1.4
小计	51,973	48,093	8.1
其他地区	29,588	28,579	3.5

## (二) 财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已赚保费	63,306	59,304	6.7
投资收益 <sup>注1</sup>	4,462	3,613	23.5
汇兑损益	(32)	42	(176.2)
其他业务收入	100	137	(27.0)
资产处置收益	1	1	-
其他收益	30	23	30.4
<b>营业收入</b>	<b>67,867</b>	<b>63,120</b>	<b>7.5</b>
赔付支出	(42,670)	(34,822)	22.5
减：摊回赔付支出	4,756	4,149	14.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6,211)	(4,603)	34.9
提取保费准备金	(244)	(150)	6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042)	(9,637)	(26.9)
业务及管理费	(14,291)	(15,539)	(8.0)
其他支出 <sup>注2</sup>	2,455	1,735	41.5
<b>营业支出</b>	<b>(63,247)</b>	<b>(58,867)</b>	<b>7.4</b>
营业利润	4,620	4,253	8.6
营业外收支净额	7	(5)	(240.0)
所得税	(1,124)	(1,072)	4.9
<b>净利润</b>	<b>3,503</b>	<b>3,176</b>	<b>10.3</b>

注：

- 1、投资收益包括报表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其他支出包括分保费用、摊回分保费用、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税金及附加等。

**投资收益。**上半年为 44.62 亿元，同比增长 23.5%，主要因为证券买卖收益增加。

## 二、太平洋安信农险

2021 年上半年，太平洋安信农险按照“一个太保、一家农险、全面融合、放眼发展”的战略部署，立足上海、服务全国，充分发挥农险专业经营优势，融合太保全国资源优势，实现了高质量发展。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10.70 亿元，同比增长 18.6%，其中农险 7.05 亿元，同比增长 17.9%。综合成本率 98.4%，同比下降 9.0 个百分点<sup>注</sup>。净利润 0.88 亿元，同比增长 238.5%。

注：上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 三、太保香港

本公司主要通过全资拥有的太保香港开展境外业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香港总资产 16.21 亿元，净资产 5.33 亿元，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2.28 亿元，综合成本率 92.4%，净利润 0.06 亿元。

**赔付支出。**上半年为 426.70 亿元，同比增长 22.5%，主要受业务增长、车险综改及上年同期新冠疫情期间出险率较低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b>赔付支出</b>	<b>42,670</b>	<b>34,822</b>	<b>22.5</b>
机动车辆险	29,091	24,958	16.6
非机动车辆险	13,579	9,864	37.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上半年为 70.42 亿元，同比减少 26.9%。手续费及佣金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6%，同比下降 3.9 个百分点，主要受车险手续费率下降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7,042</b>	<b>9,637</b>	<b>(26.9)</b>
机动车辆险	3,594	6,931	(48.1)
非机动车辆险	3,448	2,706	27.4

**业务及管理费。**上半年为 142.91 亿元，同比减少 8.0%。业务及管理费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7.5%，同比下降 2.8 个百分点。

综合上述原因，2021 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净利润 35.03 亿元，同比增长 10.3%。

## 5

## 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的理念，以优异的资产负债管理能力，支持保险主业。在战略资产配置引领下，坚持延展资产久期，积极把握市场机遇，灵活调整战术资产配置，实现了良好的投资收益。集团管理资产规模保持稳健增长。

## 一、集团管理资产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集团管理资产达 25,654.8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3%，其中集团投资资产 17,521.1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3%；第三方管理资产 8,133.6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2%；上半年第三方管理费收入达到 13.20 亿元，同比增长 24.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
<b>集团管理资产</b>	<b>2,565,483</b>	<b>2,436,080</b>	<b>5.3</b>
集团投资资产	1,752,116	1,648,007	6.3
第三方管理资产	813,367	788,073	3.2
其中：太保资产	261,693	253,227	3.3
长江养老	503,695	483,060	4.3

## 二、集团投资资产

2021 年上半年在疫苗接种加快推进的背景下，全球主要经济体呈现复苏态势。2021 年上半年我国 GDP 同比增长 12.7%，显示我国经济迅速恢复。但海外疫情反复、地缘政治冲突等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从资本市场来看，长期利率下行的趋势明显，信用违约风险加大，股票市场呈前高后低走势，体现了经济恢复仍然不稳固、不均衡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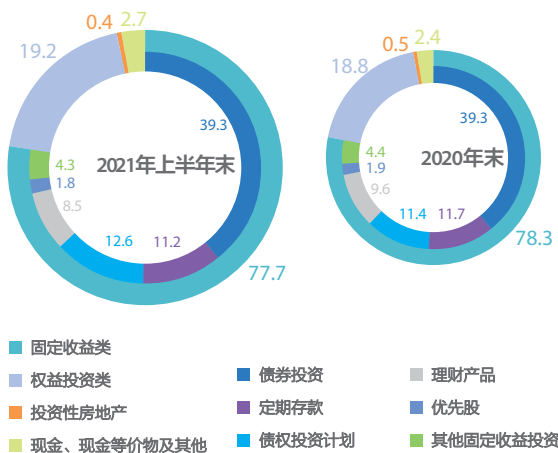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在战略资产配置的引领下灵活进行战术资产配置，积极把握市场机会，资产投资收益持续稳定超越负债成本。考虑到利率走低的市场趋势没有改变，固收市场面临较大信用风险，公司坚持执行“哑铃型”策略，在战略资产配置策略牵引下加强长期利率债产品配置，延展固收资产久期，同时适当增加非上市股权在内的权益类资产配置。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承担持续保持谨慎态度，强化信用风险管控，积极应对和防范信用风险。

从投资集中度来看，本公司投资持仓行业分布主要集中在金融业、交通运输、不动产及基础设施，以及电力、热力、燃气等基础性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本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品种充分分散；固收资产投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

主要交易对手包括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

## 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



## （一）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占比 (%)	较上年末占比变化 (pt)	较上年末金额变化 (%)
<b>投资资产 (合计)</b>	<b>1,752,116</b>	<b>100.0</b>	<b>-</b>	<b>6.3</b>
<b>按投资对象分</b>				
固定收益类	1,360,784	77.7	(0.6)	5.4
- 债券投资	689,046	39.3	-	6.3
- 定期存款	196,565	11.2	(0.5)	1.9
- 债权投资计划	219,930	12.6	1.2	17.3
- 理财产品 <sup>注1</sup>	148,604	8.5	(1.1)	(5.8)
- 优先股	32,000	1.8	(0.1)	-
- 其他固定收益投资 <sup>注2</sup>	74,639	4.3	(0.1)	3.7
权益投资类	337,119	19.2	0.4	8.7
- 权益型基金	46,231	2.7	0.2	12.9
- 债券型基金	21,695	1.2	-	13.4
- 股票	126,392	7.2	(0.5)	(0.7)
- 理财产品 <sup>注1</sup>	1,716	0.1	-	18.7
- 优先股	12,565	0.7	(0.1)	(4.3)
- 其他权益投资 <sup>注3</sup>	128,520	7.3	0.8	18.7
投资性房地产	7,673	0.4	(0.1)	(2.5)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46,540	2.7	0.3	18.5
<b>按投资目的分</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sup>注4</sup>	12,429	0.7	-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3,468	35.0	(1.2)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3,552	21.9	1.9	16.5
长期股权投资	22,749	1.3	(0.2)	(6.9)
贷款及其他 <sup>注5</sup>	719,918	41.1	(0.5)	5.0

注:

- 1、理财产品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 2、其他固定收益投资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保户质押贷款等。
- 3、其他权益投资包括非上市股权及衍生金融资产等。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 5、贷款及其他主要包括定期存款、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投资性房地产等。

### 1、按投资对象分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本公司债券投资占投资资产的 39.3%，与上年末持平；其中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占投资资产的 20.3%，较上年末增长 2.8 个百分点。固定收益类资产久期为 6.7 年，较上年末增加 0.5 年。在企业债及非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中债项或其发行人评级 AA/A-1 级及以上占比达 99.7%，其中，AAA 级占比达 93.3%。公司拥有并持续完善专业的信用风险管理团队和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对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进行全流程管理，覆盖了投资流程中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各个环节。公司积极构建集团一体化的信评管理体系，依托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和信用分析人员评估拟投资债券的主体和债项的信用等级、识别信用风险，并结合宏观和市场环境、外部信用评级等因素，在全面、综合的判断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并对存量债券的信用风险检视采取定期跟踪与不定期跟踪相结合的方法，按照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标准化的流程主动管控信用风险。本公司信用债持仓行业分布广泛，风险分散效应良好；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很强，信用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本公司权益类资产占投资资产的 19.2%，较上年末上升 0.4 个百分点，其中股票和权益型基金占投资资产的 9.9%，较上年末下降 0.3 个百分点。本公司在市场策略研究支持下，严格遵循纪律性的战术配置流程，积极把握权益市场战术机遇，取得了良好的投资回报，支持保险主业。

本公司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投资规模为 3,899.30 亿元，占投资资产的 22.3%，较上年末上升 0.7 个百分点。本公司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在全面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和内部风控要求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保险机构稳健经营的特点，严格筛选偿债主体和融资项目，切实服务实体经济。从行业分布看，融资项目分散于基础设施、不动产、非银金融、交通运输等行业，集中于北京、四川、山东、湖北、江苏等经济发达地区。

总体看，本公司目前所投资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的整体信用风险管控良好。具有外部信用评级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占 99.0%，其中 AAA 级占比达 94.7%，AA+ 级及以上占比达 99.0%。高等级免增信的主体融资占 53.7%，其他项目都有担保或抵质押等增信措施，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 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的结构和收益率分布

行业	投资占比 (%)	名义投资收益率 (%)	平均期限 (年)	平均剩余期限 (年)
基础设施	39.2	5.2	7.4	5.6
不动产	18.3	5.2	6.5	4.5
非银金融	14.6	4.9	4.9	3.3
交通运输	13.7	5.3	9.0	6.3
能源、制造业	7.2	5.3	6.0	3.7
其他	7.0	5.6	8.3	6.0
<b>总计</b>	<b>100.0</b>	<b>5.2</b>	<b>7.0</b>	<b>5.0</b>

注：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 2、按投资目的的分

依投资目的，本公司投资资产主要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及其他等三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额较上年末减少 1.5%，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的股权投资、债券投资规模略有下降；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2.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股权、基金、基础设施债权计划的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府债的投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上年末下降 6.9%，主要原因是结构化主体投资的规模有所下降；贷款及其他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5.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债权投资计划、定期存款的投资。

### (二) 集团合并投资收益

2021 年上半年，本公司实现净投资收益 353.83 亿元，同比增长 8.3%，主要原因是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的增长；年化净投资收益率 4.1%，同比下降 0.3 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 493.40 亿元，同比增长 28.4%，主要原因是证券买卖收益以及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增长；年化总投资收益率 5.0%，同比提升 0.2 个百分点。

年化净值增长率 4.8%，同比下降 0.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下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30,953	29,091	6.4
权益投资资产分红收入	4,047	3,188	26.9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83	384	(0.3)
<b>净投资收益</b>	<b>35,383</b>	<b>32,663</b>	<b>8.3</b>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证券买卖收益	15,051	8,106	8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77)	(414)	(33.1)
计提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1,219)	(2,484)	(50.9)
其他收益 <sup>注1</sup>	402	558	(28.0)
<b>总投资收益</b>	<b>49,340</b>	<b>38,429</b>	<b>28.4</b>
净投资收益率(年化)(%) <sup>注2</sup>	4.1	4.4	(0.3pt)
总投资收益率(年化)(%) <sup>注2</sup>	5.0	4.8	0.2pt
净值增长率(年化)(%) <sup>注2、3</sup>	4.8	5.3	(0.5pt)

注:

- 1、其他收益包括货币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权益法下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及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等。
- 2、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净值增长率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
- 3、净值增长率 = 总投资收益率 + 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平均投资资产。

### (三) 集团合并总投资收益率

单位: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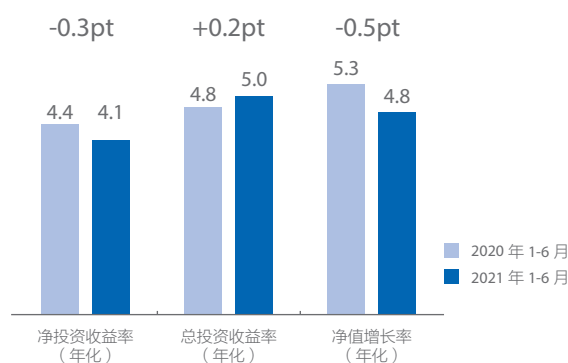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b>总投资收益率(年化)</b>	<b>5.0</b>	<b>4.8</b>	<b>0.2pt</b>
固定收益类 <sup>注1</sup>	4.8	4.9	(0.1pt)
权益投资类 <sup>注1</sup>	5.7	4.1	1.6pt
投资性房地产 <sup>注1、2</sup>	7.4	7.4	-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sup>注1</sup>	0.6	0.7	(0.1pt)

注:

- 1、未考虑卖出回购的影响。
- 2、上年同期数据已重述。

### 集团合并投资业绩

(单位: %)



##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 (一) 太保资产

2021 年上半年，太保资产积极推动市场化长期投资能力建设，在坚持服务保险保障的前提下，稳步发展市场化业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资产管理的第三方资产规模达到 2,616.9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3%。

另类投资业务深入挖掘新发展格局下的投资机遇，聚焦高信用等级的优质资产投资。全面落实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实体经济发展的要求，围绕乡村振兴、产业升级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基建”战略布局、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和长江经济带建设等投资主题，积极拓展优质客户。2021 年上半年，太保资产完成登记另类投资产品 17 个，金额总计 443 亿元，同比增长 34%，位居行业前列。

在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太保资产努力将公司成立 15 年来培育的能力投射至产品化业务发展中，专注于精细化、可预期、可持续的投资收益目标管理。立足服务机构投资者，保持固定收益类产品的特色，围绕目标收益为核心的“固收+”产品发力，逐步搭建全阶梯 FOF 产品线。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太保资产第三方资产管理产品与外部委托资产规模合计 2,013.0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

## （二）长江养老

长江养老做实太保服务，做强养老金管理主业，坚持“客户是初心、人才是核心、科技是重心”，打造“高质量业务、高素质队伍、高科技平台”，坚定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截至2021年6月末，长江养老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规模2,733.3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4%；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规模5,036.9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3%。

全面深化养老金业务布局。第一支柱方面，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管理规模和收益率持续保持可比同业前列。第二支柱方面，职业年金业务中选西藏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计划受托人，圆满实现全国33个职业年金统筹区受托人评选项目的100%中选；持续深耕企业年金市场，实现在电力、铁路等领域内业务新突破；保持团体养老保障业务行业领先，推动团体养老保障创新业务在全国的复制推广，助力企业薪酬管理及激励机制改革。第三支柱方面，积极探索个人业务向更加凸显养老功能的方向发展；坚持ESG投资理念，发行首只ESG保险资管产品，成为国内首个发行ESG保险资管产品的养老保险公司；公司成立以来累计募集1,700亿元资金直接服务实体经济，为实体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6

## 专项分析

### 一、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sup>注</sup>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53	12,473	(220)	(3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3,468	596,158	17,310	(1,080)
衍生金融资产	176	140	36	36
<b>金融资产合计</b>	<b>625,897</b>	<b>608,771</b>	<b>17,126</b>	<b>(1,357)</b>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为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和十六。

### 二、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之2。

### 三、偿付能力

本公司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根据银保监会的规定，中国境内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必须达到规定的水平。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原因
<b>太保集团</b>			
核心资本	502,945	500,766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512,945	510,766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83,533	177,288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74	28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9	288	
<b>太保寿险</b>			
核心资本	378,045	377,203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378,045	377,203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161,640	155,860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4	24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4	242	
<b>太保产险</b>			
核心资本	45,496	44,208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55,496	54,208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20,296	19,672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24	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3	276	
<b>太平洋健康险</b>			
核心资本	1,358	1,294	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1,358	1,294	当期盈利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823	949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5	13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65	136	
<b>太平洋安信农险</b>			
核心资本	1,884	1,821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实际资本	1,884	1,821	当期盈利、向股东分红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最低资本	585	614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22	29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22	297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信息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本公司网站(www.cpic.com.cn)披露的相关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 四、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全部权益资产<sup>注1</sup>投资在股票价格上下变动10%时（假设权益资产<sup>注1</sup>与股票价格同比例变动），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sup>注2</sup>。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2021年6月30日		
市价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7	10,809
-10%	(7)	(10,809)

注：

- 1、权益资产未包含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理财产品、优先股和其他权益投资等。
- 2、考虑了股票价格变动造成的影响中归属于保户的部分。

## 五、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其中人寿保险业务需要计提该四种准备金，财产保险业务需要计提前两种准备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太保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12,179.2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9%；太保产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1,197.2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6%。保险合同准备金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总体上的负债充足性测试。若测试结果显示计提的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充足的，则无需额外增提；若测试结果显示计提的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不充足，则额外增提保险合同准备金。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6月30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b>太保寿险</b>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00	13,109	-	-	(9,239)	7,970
未决赔款准备金	5,287	5,879	(5,148)	-	-	6,018
寿险责任准备金	1,010,194	108,880	(19,855)	(10,753)	-	1,088,46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8,789	22,630	(5,014)	(931)	-	115,474
<b>太保产险</b>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3,706	81,561	-	-	(73,506)	71,761
未决赔款准备金	40,772	49,859	(42,670)	-	-	47,961

## 六、再保险业务

2021 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出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b>太保寿险</b>	<b>3,676</b>	<b>5,105</b>	<b>(28.0)</b>
传统型保险	1,793	1,742	2.9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1,407	1,373	2.5
分红型保险	214	213	0.5
万能型保险	27	27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1,642	3,123	(47.4)
<b>太保产险</b>	<b>11,584</b>	<b>11,218</b>	<b>3.3</b>
机动车辆险	2,566	3,207	(20.0)
非机动车辆险	9,018	8,011	12.6

2021 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入保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 (%)
<b>太保寿险</b>	<b>71</b>	<b>238</b>	<b>(70.2)</b>
传统型保险	71	238	(70.2)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1	1	-
分红型保险	-	-	/
万能型保险	-	-	/
税延养老保险	-	-	/
短期意外与健康险	-	-	/
<b>太保产险</b>	<b>792</b>	<b>607</b>	<b>30.5</b>
机动车辆险	-	-	/
非机动车辆险	792	607	30.5

截至上半年末，本公司应收分保准备金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
<b>太保寿险</b>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3	1,206	(16.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64	379	22.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973	1,812	8.9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693	11,126	5.1
<b>太保产险</b>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076	7,692	18.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831	6,853	14.3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及本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决定本公司自留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专业能力、服务水平、理赔效率及价格条件，一般情况下优先选择记录良好并符合监管相关规定的国内外保险和再保险公司，包括被评为 A- 或更高评级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本公司选择的再保险合作伙伴主要有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 资本	集团持股 比例 <sup>注2</sup>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9,470	98.5%	207,096	46,240	3,50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420	98.3%	1,585,352	95,635	12,873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3</sup>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开展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000	61.1%	5,790	3,796	386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sup>注3</sup>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	2,100	99.7%	4,627	3,691	309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700	99.7%	8,925	1,475	152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700	51.3%	4,537	1,718	88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注4</sup>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150	50.8%	764	569	51

注：

- 1、本表中各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数据。关于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其他情况，详见本半年报“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和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2、集团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 3、长江养老、太保资产根据财政部、银保监会《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等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表中长江养老、太保资产按新准则数据填列。
- 4、国联安基金根据证监会会计部、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下发的《关于基金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等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相关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本表中国联安基金按新准则数据填列。

## 八、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被质押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资产为金融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证券投资过程中运用债券质押开展正常的回购业务，未发现有异常情况。

## 九、资产负债率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变化
资产负债率(%)	88.5	87.8	0.7pt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少数股东权益)/总资产。

# 7

## 未来展望

### 一、市场环境 with 经营计划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国内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中国政府作出“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部署；国家“十四五”规划强调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中国经济将迈向更高效率、更优质量和更趋公平的高质量发展阶段。长期来看，宏观经济发展、居民收入提升、人口结构变化、政府职能转变、社会治理机制创新等，都将为中国保险市场长期发展注入持续动力。总体来看，中国保险市场仍将是世界上最具活力、发展速度最快的市场之一。

公司将继续围绕“客户体验最佳、业务质量最优、风控能力最强”的“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引领者”的目标和愿景，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固守本源、以进固稳，聚焦大健康、大区域、大数据三大重点领域，深入推进人才激励长期化、投资管理专业化、健康服务平台化、科技创新市场化、公司治理现代化，打造面向未来的核心竞争力。全面实施“太保服务”战略，在服务国家战略、实体经济和人民美好生活的同时，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 二、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

一是从宏观环境看，受各国疫情防控不同步、各经济体复苏不平衡、国际政治经济博弈加剧等影响，全球经济复苏前景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增速逐渐回归正常，内需支撑作用进一步提高，疫情防控仍将成为新常态。长端无风险利率曲线面临下行压力，信用违约风险或将持续暴露，保险、资管业务持续承压。

二是从行业发展看，保险业正经历发展周期转换、发展动能重塑的关键时期，随着金融市场改革的深化和监管能级的提升，“防风险、治乱象、严监管”趋势将延续，监管新政的实施将进一步规范经营行为，对风险合规专业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产险综合成本率管控、寿险新业务价值增长，以及资产负债管理等方面，面临压力加剧。

三是从公司经营看，极端气候、自然灾害和重大事故等引发的巨灾风险和大额赔付风险仍然较高，新兴风险也对保险经营的稳定性造成潜在影响。人口年龄结构变化、寿险深化转型、车险改革推进、数字化和保险科技等对传统保险经营带来更多不确定性。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推进，对公司治理、风险管理能力和投资能力等方面的规范化和专业化提出了更高要求。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专注主业、做精专业、坚守价值，持续创新转型，进一步加强宏观环境研判和重点风险预警应对，紧密围绕新周期下国家重大战略方向布局核心业务领域，通过科技驱动增强客户洞见和风险筛选能力，加快产品服务创新，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效能；全面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和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管理，提升投研能力，不断改善资产负债匹配状况；持续优化风险识别、评估、预警和处置机制，加强累积风险管控，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确保偿付能力充足和经营稳定。



内含价值

## 1

## 关于报告内含价值评估的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称“韬睿惠悦”或“我们”）受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集团”）委托，对太保集团进行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评估审阅。

这份审阅意见仅为太保集团基于双方签订的服务协议出具，同时阐述了我们的工作范围和审阅意见。在相关法律允许的最大范畴内，我们对除太保集团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担或负有任何与我们的审阅工作、该工作所形成的意见、或该报告中的任何声明有关的责任、尽职义务、赔偿责任。

### 工作范围

韬睿惠悦的工作范围包括：

- 按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审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评估方法；
- 审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各种经济和营运假设；
- 审阅太保集团计算的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结果，以及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结果。

### 审阅意见

经审阅，韬睿惠悦认为太保集团在编制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过程中：

- 所采用的内含价值计算方法与传统静态型内含价值计算原则一致，并且符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
- 各种营运假设的设定考虑到公司过去的经验、现在的情况以及对未来的展望；
- 经济假设的设定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韬睿惠悦对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合理性检查和分析。韬睿惠悦认为这些结果符合 2021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阐述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假设，在此基础上，认为总体评估结果是合理的。

韬睿惠悦同时确认在 2021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披露的内含价值结果与韬睿惠悦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韬睿惠悦的审阅意见依赖于太保集团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和资料的准确性。

代表韬睿惠悦  
洪令德 FSA, CCA  
陆振华 FSA  
2021 年 8 月 12 日

# 2

## 太保集团 2021 年半年度内含价值报告

### 一、背景

作为向投资者提供了解本公司经济价值和业务成果的辅助工具，本公司根据证监会对上市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以下简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信息，并在本章节披露。本公司聘请了韬睿惠悦咨询公司 (Willis Towers Watson) 对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和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进行了审阅，并对本次评估出具了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本公司内含价值指经调整后净资产价值与太保集团应占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两者之和。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定义分别是截至评估时点的有效业务和评估时点前六个月的新业务相对应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其中股东利益是基于有效业务价值评估和新业务价值评估有关的相应负债、要求资本及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要求的最低资本计量标准而确定的。内含价值不包括未来销售的新业务价值。

在计算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本公司采用了传统的静态现金流贴现方法。这种方法通过风险贴现率隐含地考虑了投资保证和保单持有人选择权的风险、资产负债不匹配的风险、信用风险以及资本占用成本等。

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能够从两个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内含价值包含的有效业务价值体现了在对未来经验的最佳估计假设下，公司现有有效业务预期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在评估日的贴现值。第二，半年新业务价值提供了衡量保险公司近期的经营活动为股东所创造价值的一个指标，从而也是评价保险公司业务潜力的一个指标。但是，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不应被认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财务状况的方法。投资者也不应该单纯依赖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信息做出投资决策。

内含价值是基于一组关于未来经验的假设，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险公司的经济价值。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内含价值的估值会随着关键假设的变化而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实际的经验可能与本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存在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二、内含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

截至2021年6月30日在风险贴现率为11%的情况下，本公司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评估日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集团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b>	<b>266,683</b>	<b>257,378</b>
<b>寿险业务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b>	<b>144,051</b>	<b>135,898</b>
有效业务价值	224,376	217,617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3,020)	(12,167)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有效业务价值	211,356	205,451
集团持有的寿险业务股份比例	98.29%	98.29%
<b>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b>	<b>207,747</b>	<b>201,942</b>
<b>集团内含价值</b>	<b>474,431</b>	<b>459,320</b>
<b>寿险业务内含价值</b>	<b>355,407</b>	<b>341,348</b>



评估日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1,840	12,674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609)	(1,447)
<b>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b>	<b>10,231</b>	<b>11,228</b>

注:

- 1、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些细微差别。
- 2、“2020年6月30日”按2020年半年报数据填列。
- 3、“2020年12月31日”按2020年年报数据填列。

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是指以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股东净所有者权益为基础，调整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准备金与价值评估相应负债等相关差异后得到，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应注意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适用于整个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及其他隶属于太保集团的业务），而所列示的有效业务价值及新业务价值仅适用于太保寿险，不包括太保集团的其他业务，并且本公司内含价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

### 三、主要评估假设

在计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内含价值时，本公司假设在中国现行的经济和法制环境下持续经营。价值评估相应负债和要求资本的计量方法采用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相关规定。本公司在设定各种营运精算假设时，主要是以公司各种可靠的经验分析结果为基础，并参考了中国保险市场的经验以及对经验假设的未来发展趋势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评估时点可获得信息基础上对未来情况预期的最佳估计。

以下汇总了在计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以及上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所采用的主要评估假设：

#### （一）风险贴现率

计算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上半年新业务价值的风险贴现率假设为11%。

#### （二）投资收益率

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2021年5.0%，且以后年度保持在5.0%水平不变。短期险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在评估日前最近公布的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水平而确定。

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的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 （三）死亡率

死亡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视不同产品而定。

#### （四）疾病发生率

疾病发生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发生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考虑了疾病发生率长期恶化趋势，视不同产品而定。

#### （五）保单失效和退保率

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是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保单期限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 （六）费用

单位成本假设是基于2020年太保寿险的非佣金费用总额、根据本公司最近的费用分析结果而确定。同时，假设单位维持费用未来每年增加2.5%。

#### （七）保户红利

- > 团体分红年金业务：80%的利差益；
- > 其他分红业务：70%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 （八）税率

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25%。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比例为每年16%。假设的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的比例是基于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意外险业务的税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关税务规定。

## 四、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半年新业务价值

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寿险业务分险类的上半年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基于 11% 风险贴现率计算的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上半年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合计	40,299	30,316	10,231	11,228
其中：传统寿险	20,485	12,035	9,589	9,596
分红寿险	1,246	4,566	264	1,106

## 五、敏感性分析

针对主要评估假设未来可能的变化，本公司对寿险业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在每一项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对相关的现金流假设以及风险贴现率假设进行调整，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

敏感性情景测试分析主要考虑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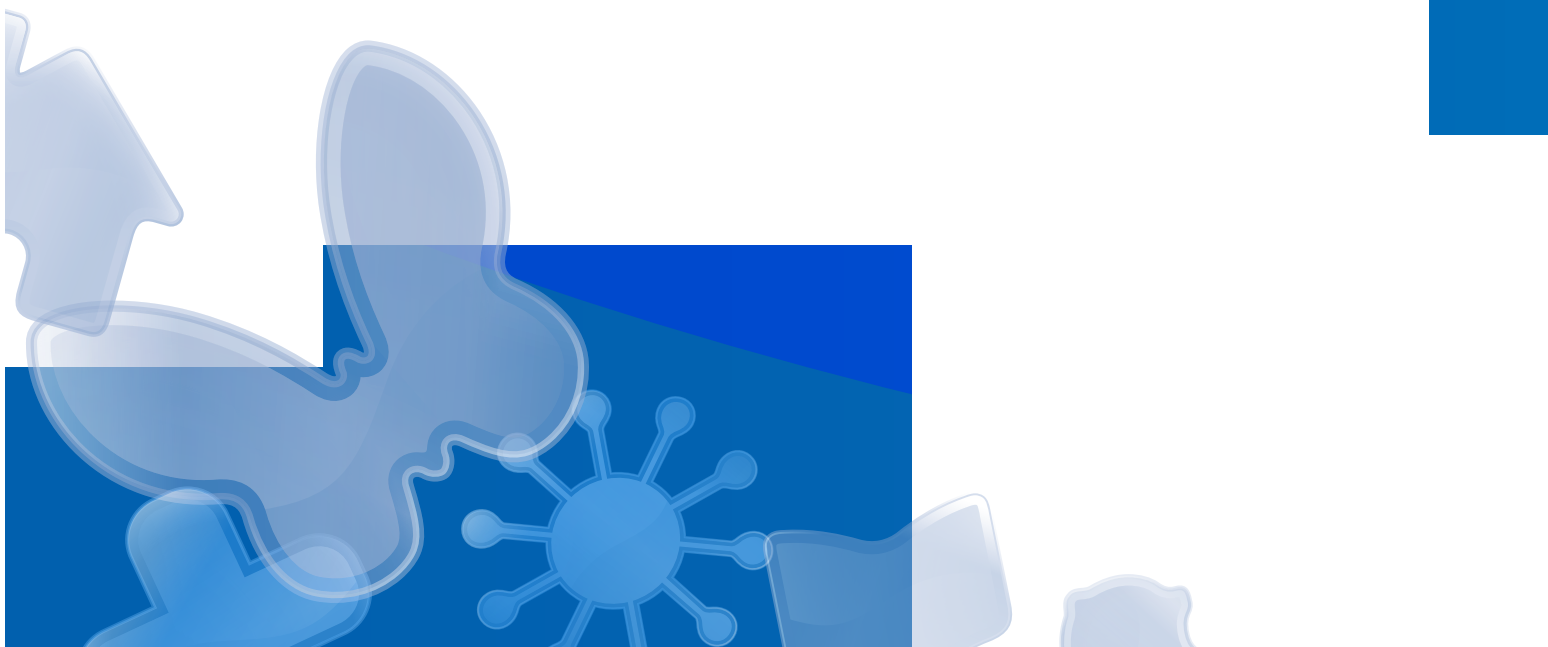
- >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死亡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 > 退保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费用假设提高 10%

下表汇总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各种敏感性情景测试下的分析结果：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有效业务价值	半年新业务价值
<b>情形 1：基础假设</b>	<b>211,356</b>	<b>10,231</b>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03,794	9,803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19,541	10,690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245,429	11,808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176,843	8,655
死亡率假设提高 10%	210,162	10,168
死亡率假设降低 10%	212,548	10,293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204,632	9,577
退保率假设提高 10%	212,568	10,062
退保率假设降低 10%	210,027	10,401
费用假设提高 10%	207,981	9,632

# 公司治理





# 1

##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币 1.30 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配，其中包括本公司 2020 年年度分红每股人民币 1.20 元（含税）和 30 周年特别分红每股人民币 0.10 元（含税）。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发布了《2020 年年度与 30 周年特别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按照公告内容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

# 2

##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情况详见本报告“公司治理情况”部分。

# 3

##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4

##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承诺事项。

# 5

## 重大诉讼和仲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 6

##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处罚或整改事项。

# 7

##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8

##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9

## 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的担保合同。

# 10

##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11

## 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诸多交易对手进行债券买卖、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质押式回购、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产品等与资金运用及金融产品业务相关的日常交易。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年度预计最高额度内的资金运用和金融产品业务类日常关联交易，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资金运用和金融产品业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估限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3,000	373	0.26%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以现金方式进行结算，均属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出董事会 / 股东大会批准的金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在本公司中期报告中进行分类汇总披露。

# 12

## 重大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 13

## GDR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GDR 初始发售，并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 GDR 超额配售，初始发售及超额配售合计发行 111,668,291 份 GDR，每份 GDR 发行价格为 17.60 美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 1,965,361,921.60 美元。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之间的差异，主要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情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募集资金的预期用途	报告期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	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时间计划
1,965,361,921.60 美元	1,945,356,114.87 美元	根据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所述： （1）70% 以上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会围绕保险主业，用于在境外发达市场及新兴市场择机进行股权投资、合作结盟及兼并收购，逐步发展境外业务； （2）最多达 30% 或剩余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托本公司境外投资平台，用于搭建海外创新领域投资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健康、养老、科技等方向。 如果本公司认为在上述的任何特定领域没有符合预期的机会，则对应的募集资金净额部分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满足一般企业用途。	-	1,945,356,196.13 美元	视业务发展和市场机会进行投入。



# 14

##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1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 43.87 亿元，减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43.87 亿元。

# 15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概无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 16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记录于本公司存置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Schroders Plc <sup>注1</sup>	投资经理	H 股	362,783,188 (L)	13.07 (L)	3.77 (L)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H 股	250,110,800 (L)	9.01 (L)	2.60 (L)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sup>注2</sup>	实益拥有人	H 股	5,228,000 (L)	0.19 (L)	0.05 (L)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242,560,800 (L)	8.74 (L)	2.52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3</sup>	实益拥有人	H 股	192,068,400 (L)	6.92 (L)	2.00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6,428,400 (L)	0.23 (L)	0.07 (L)
JPMorgan Chase & Co. <sup>注4</sup>	JPMorgan Chase & Co.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31,814,285(L) 30,697,581(S)	1.15 (L) 1.11 (S)	0.33 (L) 0.32 (S)
	投资经理	H 股	42,883,400 (L)	1.55 (L)	0.45 (L)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	H 股	20,771,282 (L)	0.75 (L)	0.22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H 股	76,946,466 (L) 76,946,466 (P)	2.77 (L) 2.77 (P)	0.80 (L) 0.80 (P)
BlackRock, Inc. <sup>注5</sup>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157,906,922 (L) 318,800 (S)	5.69 (L) 0.01(S)	1.64 (L) 0.00(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1、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Schroders Pl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362,783,188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Schroders Pl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362,783,188 (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62,454,388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72,959,418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76,151,8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71,648,0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1,536,17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41,536,170 (L)
Schroder Wealth Holdings Limited	298,800 (L)
Schroder & Co. Limited	298,800 (L)
Schroder US Holdings Inc.	189,0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Inc.	189,000 (L)

(L) 代表长仓

2、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247,788,800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2,410,800 (L)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L)

(L) 代表长仓

3、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98,496,800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6,428,400 (L)

(L) 代表长仓

4、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JPMorgan Chase & Co.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72,415,433 股 H 股（长仓），30,697,581 股 H 股（淡仓）及 76,946,466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拥有权益。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320,6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717,400 (L)
J.P. Morgan AG	60,247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52,001 (L) 26,000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LONDON BRANCH	76,946,466 (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22,542,4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8,189,000 (L)
J.P. Morgan Structured Products B.V.	5 (S)
J.P. Morgan Chase Bank Berhad	1,300,000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209,4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7,904,6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52,473,319 (L) 29,371,576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320,6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8,509,6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39,674,000 (L)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39,726,001 (L) 26,000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8,622,000 (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52,533,566 (L) 30,671,581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29,480,032 (L) 30,671,581 (S)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52,001 (L) 26,000 (S)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52,473,319 (L) 29,371,576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5、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BlackRock, In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57,906,922 股 H 股（长仓）及 318,800 股 H 股（淡仓）中拥有权益。BlackRock, In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附属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Trident Merger, LLC	1,096,762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362,562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734,200 (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56,810,160 (L) 318,8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54,541,194 (L) 318,8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2,268,966 (L)
BlackRock Holdco 4, LLC	89,788,605 (L) 318,800 (S)
BlackRock Holdco 6, LLC	89,788,605 (L) 318,800 (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89,788,605 (L) 318,800 (S)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27,866,005 (L) 318,800 (S)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61,922,600 (L)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87,400 (L)
BlackRock Advisors, LLC	87,4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64,665,189 (L)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64,665,189 (L)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12,842,355 (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12,842,355 (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12,842,355 (L)
BlackRock Holdco 3, LLC	48,724,302 (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LP	312,400 (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312,4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312,400 (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017,6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017,6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14,923,287 (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14,762,687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1,920,332 (L)
BlackRock Cayman 1 LP	48,411,902 (L)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48,411,902 (L)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48,411,902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48,411,902 (L)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29,211,291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84,800 (L)

控制之附属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1,209,48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228,605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Luxembourg Branch	18,972,006 (L)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18,972,006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18,420,806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18,420,806 (L)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538,0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1,844,487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5,972,524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84,8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84,800 (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11,844,487 (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228,605 (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160,600 (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13,2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13,200 (L)
EG Holdings Blocker, LLC	362,562 (L)
Amethyst Intermediate, LLC	362,562 (L)
Aperio Holdings, LLC	362,562 (L)
Aperio Holdings, LLC	362,562 (L)
Aperio Group, LLC	362,562 (L)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有关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 17

##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未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 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三、股份总数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 2 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174,704 家（其中 A 股股东 170,444 家，H 股股东 4,260 家）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82%	2,772,784,429	+59,800	-	-	H 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3.79%	1,326,776,782	-	-	-	A 股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3.35%	1,284,277,846	-	-	-	A 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70%	548,010,693	+57,877,610	-	-	A 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7%	468,828,104	-	-	-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2%	271,089,843	-79	-	-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7%	228,158,527	+85,422,040	-	-	A 股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81%	173,777,395	-136,086,730	-	-	A 股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66%	160,000,000	+160,000,000	-	-	A 股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0%	115,181,140	+115,181,140	-	-	A 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接受其母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其行使 68,818,407 股 A 股普通股对应的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 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联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联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为本公司 GDR 存托人，GDR 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根据存托人统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 GDR 存续数量为 34,755,479 份，占证监会核准的 GDR 实际发行数量的 31.12%。
-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还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 H 股股票 207,938,200 股，并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报告期内，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公司 A 股股份 160,0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完成股份过户。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 （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主要股东的各个最终控制人都无法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俞斌	副总裁	A 股	5,900	-	-	5,900	-
		H 股	26,600	-	-	26,600	-
马欣	副总裁	A 股	4,300	-	-	4,300	-
		H 股	16,400	11,800	-	28,200	二级市场买卖
孙培坚	首席风险官	A 股	36,125	-	16,000	20,125	二级市场买卖
盛亚峰	大湾区发展总监	A 股	11,300	-	500	10,800	二级市场买卖
赵永刚	副总裁	A 股	17,200	-	-	17,200	-

注：

- 1、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选聘及银保监会核准，孙培坚先生自 2021 年 3 月正式履职，上表所载孙培坚先生的持股变动情况均发生在其正式履职前。
- 2、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选聘及银保监会核准，盛亚峰先生自 2021 年 5 月正式履职，上表所载盛亚峰先生的持股变动情况均发生在其正式履职前。
- 3、2021 年 5 月，因工作变动原因，赵永刚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 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情况

# 1 董事会成员情况

本公司现任董事共 15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为孔庆伟先生、傅帆先生；非执行董事 8 名，为黄迪南先生、王他筭先生、吴俊豪先生、陈然先生、周东辉先生、梁红女士、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为刘晓丹女士、陈继忠先生、林婷懿女士、胡家骠先生、姜旭平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陈然	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8 月，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然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陈然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周东辉	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5 月，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周东辉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周东辉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梁红	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8 月，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梁红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2021 年 2 月，梁红女士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路巧玲	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5 月，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路巧玲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2021 年 3 月，路巧玲女士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John Robert Dacey	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8 月，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2021 年 3 月，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刘晓丹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5 月，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晓丹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刘晓丹女士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胡家骠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5 月，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胡家骠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2021 年 3 月，胡家骠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 2 监事会成员情况

本公司现任监事共 4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人，为朱永红先生、鲁宁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2 人，为季正荣先生、顾强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顾强	职工代表监事	2020 年 4 月，本公司 2020 年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顾强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 1 月，顾强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分别为董事长孔庆伟先生，总裁傅帆先生，副总裁俞斌先生、马欣先生，首席风险官孙培坚先生，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张远瀚先生，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张卫东先生，首席投资官邓斌先生，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钱仲华先生，大湾区发展总监盛亚峰先生，董事会秘书、转型副总监苏少军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孙培坚	首席风险官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聘任孙培坚先生为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21 年 3 月，孙培坚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苏少军	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聘任苏少军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3 月，苏少军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盛亚峰	大湾区发展总监	2021 年 3 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聘任盛亚峰先生为本公司大湾区发展总监。2021 年 5 月，盛亚峰先生的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马欣	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3 月，因工作分工调整，马欣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卫东	首席风险官	2021 年 3 月，因工作分工调整，张卫东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赵永刚	副总裁	2021 年 5 月，因工作变动原因，赵永刚先生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动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王他竽先生新任上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吴俊豪先生不再担任于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证券代码：600958，联交所证券代码：03958）董事，新任该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陈然先生新任上海欧冶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路巧玲女士不再担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新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业发展中心总经理、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华宝信托有限公司董事，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董事。



## 公司治理情况

# 1

## 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本公司通过不断深化集团化管理的架构，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交流沟通，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全部或部分股票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的方案；对公司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等。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监事，根据董事长或审计委员会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精算师、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首席科技官、首席投资官、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公司现任董事共 15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8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董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审核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等。

公司现任监事共 4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决议均按监管要求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和相关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布。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22,097,6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52%。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刊载于上交所、联交所、伦交所及本公司网站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将董事会原“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为“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协助董事会负责 ESG 相关工作。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对标国际国内优秀实践，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融入经营环节，从环境、社会、治理等多个领域，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目前，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5 个委员会，各委员会对专业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公司 2021-2023 年发展规划等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度审计综合报告等议案。审计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要求，与外部审计师协商了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后与之保持了充分及时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形成书面意见，并同意将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0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聘任公司高管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合规报告、偿付能力报告、相关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0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议案。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涵盖了会计、金融、审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诸多意见与建议。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实质性作用，不仅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决策过程中还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根据国务院、证监会、银保监会等发布的最新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涉及公司注册资本、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设置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待银保监会批准后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行使以下职权：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保险监管机构规定以及依法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执行董事、总裁、副总裁、总精算师、总审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首席科技官、首席投资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 2

## 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有效开展市值管理，积极构建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多元化沟通平台，致力于提升投资者沟通的覆盖面和有效性。

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公司通过“视频+电话会议”的方式，成功举办2020年度业绩发布会和全球路演。2021年上半年，公司共接待各类投资者、分析师调研近40场，参加各类投资者策略会、论坛及峰会12场，及时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导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公司还通过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定期报告微信版、《投资者通讯》等多种形式，持续加强与投资者、分析师的沟通，得到了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

公司积极响应证券监管部门关于加强中小投资者保护的号召，于年度业绩发布会前发布公告，公开征求投资者关注问题，在发布会上予以回应；同时为中小投资者提供通过网络视频参会契机，开放发布会直播平台文字提问方式，实现当日回复率100%。公司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关系热线，及时回应上证E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客观、全面地向市场传递信息，帮助投资者合理认知公司的投资价值。

同时，公司积极发挥投资者关系工作双向传导作用，利用资本市场快报、专题报告等多种形式，向公司内部传导资本市场声音，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

# 3

## 信息披露

本公司高度重视各证券上市地监管规则，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于报告期内合规编制和披露各项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对标国际先进上市同业，持续拓展主动披露范围，创新非财务信息披露形式和传播形式，以清晰简明的表达，完整、有效地向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全面展示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和深度；对境内外投资者予以公平对待，用好用足上海、香港、伦敦三地上市优势，持续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透明度。报告期内，本公司亦密切关注保险行业监管政策和监管最新动态，主动结合保险行业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最新要求，进一步充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零监管处罚、零重大错漏。

#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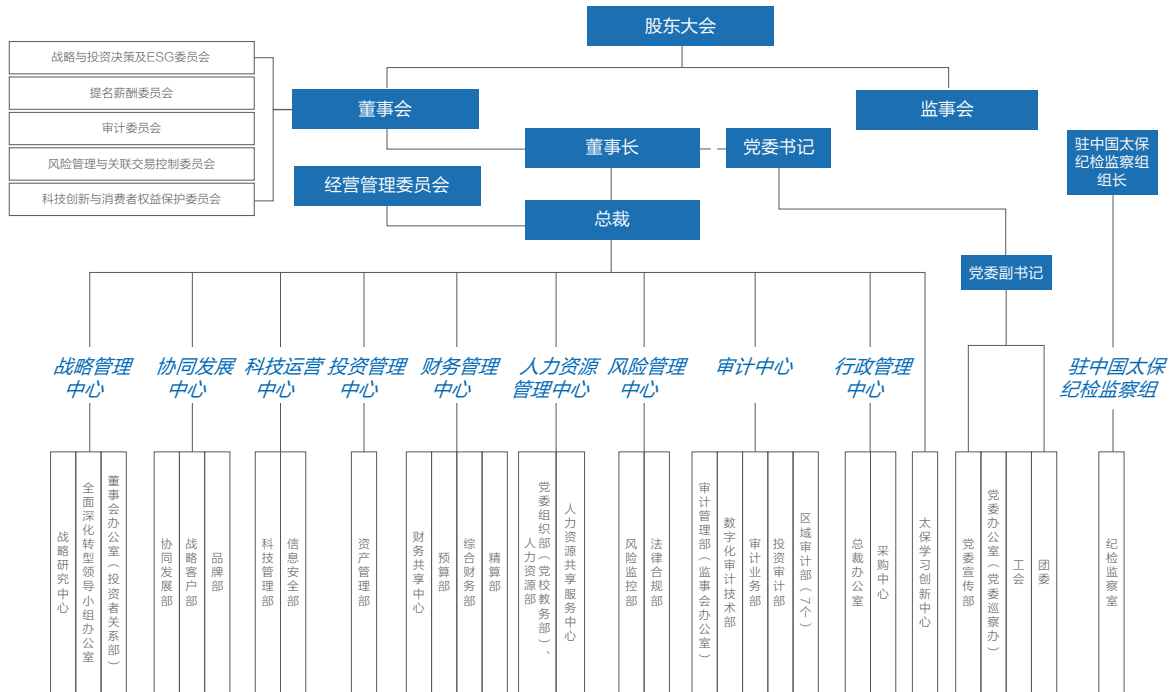
##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是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机构和各岗位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各子公司的董事会对各自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状况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统筹建立统一的风险管理目标，统一的风险管理政策，统一的核心风险计量工具，统一的风险管理规划和信息系统，指导和监督各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在维护其独立的风险治理和设定必要防火墙的前提下，遵循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与政策、制度与流程、方法与工具，负责管理其业务板块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以“风控能力最强”为目标，遵循监管要求，严守风险底线，加强风险管理与业务经营的融合，优化风险限额约束和穿透管控机制，不断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水平。2021年上半年，本公司持续优化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对保险风险、信用风险、声誉风险、科技风险等重点风险的管控，切实提升风险管理有效性和一体化风控水平。

# 5 主要组织架构





# 环境和社会责任

# 1

## 环境信息情况

公司凭借专业优势，运用风险防控技术和高科技服务工具，主动应对气候变化挑战，减少气候造成损失。同时，推进绿色保险，发力绿色金融，加强绿色运营，实施碳减排和碳中和行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 （一）绿色保险

**环责险助力企业绿色发展。**公司参与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产品研发及落地，强化企业保护环境、预防环境损害的监督管理。截至2021年上半年，已累计为全国3,000多家企业提供环境污染风险保障，总保额超过30亿元。

**巨灾险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公司参与了在上海、深圳、宁波、厦门、四川、广东、河北、重庆、湖北、湖南等地试点的巨灾保险项目，2021年上半年，我司累计向社会提供巨灾风险保障超210亿元，保障范围涉及地震、台风、暴雨、洪水、雷击、海啸、冰雹、内涝等各类自然灾害造成的人身伤害、房屋倒塌等损失，显著提高了地区防灾减灾能力以及气候变化风险的应对能力。

**新能源险护航清洁能源发展。**公司服务“双碳”国家战略，为多家大型能源客户提供风险保障。海上风电领域，积极开展风控评估研究，支持清洁能源发展；水电领域，通过风险雷达客户端和物联网提供水电流域水位和其他自然灾害预警服务，还同三峡集团建立了应急救援队伍，成为西南区域唯一具有水上救援能力的应急管理队伍。

### （二）负责任投资

公司旗下长江养老发行首只ESG保险资管产品——金色增盈6号，填补了养老保险资管领域在ESG产品发行方面的空白，将金融“活水”持续注入绿色发展领域。该产品为固定收益型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重点关注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内容，优先选择在ESG方面表现优异的债券主体进行投资。此外，参与发起“宝武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该基金聚焦清洁能源、绿色技术、环境保护、污染防治等方向，开创了钢铁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 （三）节能减排 助力双碳目标

**有效使用能源的政策及举措。**公司制定关于办公室环境与设备使用的制度，明确冬季空调温度不高于20度，夏季不低于26度；走廊、楼梯间、门厅的照明，采用集中控制，最大程度节约用电；自来水使用控制水量，及时做好检查与关闭。

**数据中心能源使用效能提升。**投产于2015年的成都数据中心满载PUE为1.75，2020年PUE降至1.60，在节能减排，践行绿色数据中心上面初见成效，具体的措施包括：对精密空调、风机风速、冷水机组出水温度、精密空调运行模式、BA系统控制参数等调整，节约用电约518KW。

**绿色运营节约资源。**公司全面推行无纸化办公，上线电脑端、手机端办公平台，在客户端、业务端、理赔端积极推广和普及移动技术应用，不断完善电子保单、电子发票、电子档案等无纸化技术，有效降低对纸张的使用，有效节约能源和资源；公司倡导线上会议，从严控制线下会议；实施供应商评估，优先采用具有环保意识的供应商和环保节能材料。在第 50 个世界环境日向员工、客户和社会发出绿色行动倡议：倡议做绿色运营践行者、绿色金融支持者、绿色生活倡导者。

**绿色公益推进碳中和。**公司在三江源捐建的公益林从 1,000 亩增至 1,500 亩，树木近 15 万株，包括青海云杉、祁连圆柏、河北杨、塔青杨等 9 个品种，在青海三江源大地形成一片树种配置合理、生态功能强大、结构功能稳定、景观效果丰富的园林，守护“中华水塔”。公益林未来 30 年预计吸收二氧化碳 22,500 吨。

公司不属于高污染行业。2021 上半年，公司未发生因环境违规而遭受处罚的事件，也未收到任何环境问题申诉。

## 2

###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情况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持续通过扶贫消费、公益捐赠、爱心活动等多样形式向社会传递正能量，将企业社会责任内化为可持续发展的动力。为进一步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公司扩大“防贫保”产品落地。截至 2021 年 6 月，已成功在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落地，覆盖 826 个县区，为超过 1 亿人提供了保险保障。在甘肃、山西、湖南等地开发 8 款农险扶贫专用产品，农险扶贫专用产品累计提供风险保障 7 亿元。

同时，围绕国家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开展基本医疗保险经办、大病保险、补充医保、长期护理保险等政保合作业务，布局健康养老产业，并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公司在办政保业务项目 321 个，覆盖参保人 1.45 亿人，累计服务人次超过 2,300 万人，理赔金额超过 230 亿元。

# 其他信息







事项	刊载日期 (2021年)	是否刊 载报刊
H 股公告	1月5日	×
关于公司章程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1月16日	√
公司章程	1月16日	×
关于董事、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1月16日	
保费收入公告	1月19日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1月29日	
关于全球存托凭证存续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的 50% 的提示性公告	1月29日	
H 股公告	2月3日	×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月23日	√
保费收入公告	2月23日	
H 股公告	3月2日	×
保费收入公告	3月11日	√
H 股公告	3月13日	×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3月24日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3月27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3月27日	√
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批的公告	3月27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月29日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月29日	
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3月29日	
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3月29日	
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3月29日	
2020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报告	3月29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0年12月31日)	3月29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月29日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2020 年年度)	3月29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29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29日	×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29日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3月29日	
年度业绩推介材料	3月29日	
2020 年年度报告	3月29日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月29日	
已审财务报表(2020年12月31日)	3月29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3月29日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3月29日	

事项	刊载日期 (2021年)	是否刊 载报刊
关于 2020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月29日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3月2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月29日	√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3月29日	
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3月29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3月29日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3月29日	
H 股公告	4月2日	×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4月8日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4月10日	√
保费收入公告	4月15日	
H 股公告	4月15日	×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4月24日	√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4月24日	×
H 股公告	4月29日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4月29日	√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4月29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4月29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4月29日	×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4月29日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4月2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4月29日	√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4月29日	
H 股公告	5月7日	×
保费收入公告	5月12日	
关于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授予全球存托凭证公众持股比例临时豁免的提示性公告	5月22日	
关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变更会议地址的公告	5月25日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5月27日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5月29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月29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5月29日	×
关于控股子公司董事、总经理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5月29日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6月1日	
H 股公告	6月2日	×
关于控股子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6月5日	
保费收入公告	6月12日	√
2020 年年度与 30 周年特别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6月22日	

注:

- 1、刊载报刊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 2、所列信息披露文件均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载。



#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 财务报告

三

变动表





#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21)第 0059 号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太保”)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国太保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中国太保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彭润国

注册会计师

张炯

中国·上海市

2021 年 8 月 27 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七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24,988	2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2,253	12,473
衍生金融资产	3	176	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5,823	14,327
应收保费	5	41,462	21,692
应收分保账款	6	7,771	8,180
应收利息	7	18,240	20,563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117	7,53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8,082	7,25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973	1,812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689	11,117
保户质押贷款		64,941	62,364
定期存款	8	196,565	192,9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613,468	596,1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383,552	329,36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1	403,070	380,174
长期股权投资	12	22,749	24,443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6,858	6,858
投资性房地产	14	7,673	7,866
固定资产	15	15,878	16,516
在建工程	16	2,257	1,822
使用权资产	17	3,593	3,798
无形资产	18	5,100	4,693
商誉	19	1,357	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1,955	845
其他资产	21	16,279	15,812
资产总计		1,896,869	1,771,00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102,946	90,825
预收保费		8,140	27,9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763	4,003
应付分保账款	24	9,611	5,501
应付职工薪酬	25	4,952	6,711
应交税费	26	5,356	3,211
应付利息		564	594
应付赔付款		21,619	21,825
应付保单红利		22,719	24,35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7	98,965	87,12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	81,113	68,80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9	55,465	47,386
寿险责任准备金	30	1,088,466	1,010,19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	115,476	98,796
保费准备金		472	207
应付债券	32	9,993	9,991
租赁负债		3,240	3,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3,973	5,055
其他负债	33	35,167	34,180
负债合计		1,673,000	1,550,169
股本	34	9,620	9,620
资本公积	35	79,657	79,788
其他综合损益	60	20,983	22,340
盈余公积	36	5,114	5,114
一般风险准备	37	16,904	16,829
未分配利润	38	86,256	81,5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8,534	215,224
少数股东权益	39	5,335	5,611
股东权益合计		223,869	220,8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96,869	1,771,004

第2页至第10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孔庆伟

法定代表人

张远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 蓁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载于第12页至第10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52,512	235,481
已赚保费		200,071	192,770
保险业务收入	40	224,518	216,597
其中: 分保费收入		909	937
减: 分出保费		(13,717)	(13,82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	(10,730)	(10,005)
其他收益		121	128
投资收益	42	50,453	40,94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	2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3	(277)	(414)
汇兑 (损失) / 收益		(197)	25
其他业务收入	44	2,340	2,028
资产处置收益	45	1	1
二、营业支出		(231,154)	(217,831)
退保金	46	(11,684)	(5,354)
赔付支出	47	(73,415)	(65,812)
减: 摊回赔付支出		6,103	5,2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8	(101,689)	(95,841)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9	1,569	1,402
提取保费准备金		(265)	(169)
保单红利支出		(6,664)	(6,322)
分保费用		(138)	(432)
税金及附加	50	(516)	(5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	(18,673)	(22,619)
业务及管理费	52	(23,792)	(23,981)
减: 摊回分保费用		4,552	3,585
利息支出	53	(1,634)	(1,531)
其他业务成本	54	(3,183)	(2,64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5	(1,725)	(2,838)
三、营业利润		21,358	17,650
加: 营业外收入	56	104	19
减: 营业外支出	57	(62)	(39)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续)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四、利润总额		21,400	17,630
减: 所得税	58	(3,605)	(3,039)
五、净利润		17,795	14,59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795	14,59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04	14,239
少数股东损益		491	352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9		
基本每股收益		1.80	1.57
稀释每股收益		1.80	1.57
七、其他综合损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1,843)	3,417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465	(894)
其他综合损益	60	(1,384)	2,534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411	17,1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47	16,7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4	419

载于第12页至第10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620	79,788	22,340	5,114	16,829	81,533	215,224	5,611	220,835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31)	(1,357)	-	75	4,723	3,310	(276)	3,034
(一) 净利润	-	-	-	-	-	17,304	17,304	491	17,795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60)	-	-	(1,357)	-	-	-	(1,357)	(27)	(1,384)
综合收益总额	-	-	(1,357)	-	-	17,304	15,947	464	16,411
(三)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131)	-	-	-	-	(131)	(315)	(446)
(四) 利润分配	-	-	-	-	75	(12,581)	(12,506)	(425)	(12,931)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75	(75)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506)	(12,506)	(425)	(12,931)
三、本期末余额	9,620	79,657	20,983	5,114	16,904	86,256	218,534	5,335	223,869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062	66,650	12,949	4,835	14,329	70,602	178,427	4,893	183,32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14	12,025	2,467	-	36	3,329	18,371	(1)	18,370
(一) 净利润	-	-	-	-	-	14,239	14,239	352	14,591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60)	-	-	2,467	-	-	-	2,467	67	2,534
综合收益总额	-	-	2,467	-	-	14,239	16,706	419	17,125
(三) 注销子公司的影响	-	(15)	-	-	-	-	(15)	-	(15)
(四)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14	12,040	-	-	-	-	12,554	-	12,554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附注一)	514	12,040	-	-	-	-	12,554	-	12,554
(五) 利润分配	-	-	-	-	36	(10,910)	(10,874)	(420)	(11,294)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6	(36)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0,874)	(10,874)	(420)	(11,294)
三、本期末余额	9,576	78,675	15,416	4,835	14,365	73,931	196,798	4,892	201,690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88,500	189,18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9,232	6,058
收到的税收返还		15	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9	2,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46	197,72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72,933)	(63,341)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29)	(1,48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389)	(21,99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5,919)	(5,3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92)	(12,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66)	(5,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24,814)	(20,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642)	(130,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	59,104	67,28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582	202,7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302	34,6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35	3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8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527	237,7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282)	(302,844)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621)	(2,1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5)	(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1)	(1,0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646)	(306,04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19)	(68,27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8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2,669	22,0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2	4,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1	39,1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50)	(2,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84)	(12,4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	(9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1)	(15,685)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0)	23,45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8)	1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63	5,507	22,47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3	34,767	42,54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2,63	40,274	65,020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资产负债表

##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九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1,513	2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7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177	110
应收利息		771	648
定期存款	4	19,772	21,1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31,049	32,36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6	17,273	12,971
长期股权投资	7	64,985	65,072
投资性房地产	8	3,042	3,289
固定资产		1,364	1,310
在建工程		84	59
使用权资产		310	317
无形资产		274	330
其他资产	9	838	487
<b>资产总计</b>		<b>141,469</b>	<b>138,434</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	3,557	1,27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
应付职工薪酬		206	245
应交税费		188	11
应付利息		1	-
租赁负债		303	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6	432
其他负债	11	532	530
<b>负债合计</b>		<b>5,143</b>	<b>2,821</b>
股本		9,620	9,620
资本公积	12	79,312	79,312
其他综合损益	14	1,379	1,548
盈余公积		4,810	4,810
未分配利润		41,205	40,32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36,326</b>	<b>135,61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41,469</b>	<b>138,434</b>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利润表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4,801	20,338
其他收益		3	2
投资收益	13	14,430	19,907
汇兑损失		(144)	(22)
其他业务收入		512	451
二、营业支出		(1,216)	(1,063)
税金及附加		(42)	(41)
业务及管理费		(1,003)	(782)
利息支出		(25)	(37)
其他业务成本		(70)	(7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6)	(133)
三、营业利润		13,585	19,275
加：营业外收入		52	-
减：营业外支出		(18)	(15)
四、利润总额		13,619	19,260
减：所得税		(231)	(120)
五、净利润		13,388	19,14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388	19,14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损益	1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		(226)	286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57	(72)
其他综合损益		(169)	21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219	19,35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1,548	4,810	40,323	135,61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169)	-	882	713
(一) 净利润	-	-	-	-	13,388	13,388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九、14)	-	-	(169)	-	-	(169)
综合收益总额	-	-	(169)	-	13,388	13,219
(三) 利润分配	-	-	-	-	(12,506)	(12,506)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2,506)	(12,506)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1,379	4,810	41,205	136,326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062	66,164	867	4,531	32,666	113,29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14	12,040	214	-	8,266	21,034
(一) 净利润	-	-	-	-	19,140	19,140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九、14)	-	-	214	-	-	214
综合收益总额	-	-	214	-	19,140	19,354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14	12,040	-	-	-	12,554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附注一)	514	12,040	-	-	-	12,554
(四) 利润分配	-	-	-	-	(10,874)	(10,87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0,874)	(10,874)
三、本期期末余额	9,576	78,204	1,081	4,531	40,932	134,324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现金流量表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	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	3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8)	(4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	(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	(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	(987)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6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57	5,2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18	19,5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18	24,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92)	(11,5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	(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7)	(11,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1	13,2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8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增加额	2,286	1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8	12,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5)	(10,9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5)	(10,921)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7)	2,0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	(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	1,30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	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	1,690

载于第 12 页至第 106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表附注

##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2001]239号文批准, 于2001年10月由原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后本公司于2001年10月24日取得了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新核发的注册号为10000010011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总股本为人民币20.0639亿元,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上海。本公司分别于2002年及2007年2月至2007年4月, 通过向老股东增资和吸收新股东的方式发行新股, 将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7亿元。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10亿股普通股A股股票, 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77亿元。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在全球公开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H股发行完成后, 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86亿元。本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已于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非公开发行4.62亿股H股股票, 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90.62亿元, 并于2012年12月获得了原中国保监会对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2月5日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11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5年12月15日, 本公司更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于2020年6月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发行了102,873,300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以下简称“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 并于2020年7月额外发行了8,794,991份GDR, 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A股股票。上述GDR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约人民币96.20亿元, 注册资本变更尚在办理过程中。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 控股投资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 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的经营业务为: 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人身保险和养老金及年金业务, 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生效但尚未执行的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和《关于保险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有关过渡办法的通知》(财会[2017]20号)(以下简称“通知”)。此外, 财政部于2020年颁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号)(以下简称“补充通知”)。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已于2018年1月1日生效。本集团是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保险公司, 本集团的活动主要与保险相关联:

- (1) 保险合同(包括保险混合合同分拆的存款成分和嵌入衍生工具)产生的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所有负债的账面价值总额相比是重大的;
- (2) 与保险相关联的负债的账面价值占所有负债的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大于90%。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于本财务报表期间已生效但尚未执行的准则（续）

本集团符合通知第二部分规定的“保险公司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条件”，根据补充通知暂缓至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按照通知第三部分规定的要求，需要进行补充披露。

其中，现列示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金融资产补充披露信息如下：

	2021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截至2021年6月止6个月期间 公允价值变动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A)	3,610	72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的金融资产 (B)	8,643	(385)
非 A 类和 B 类的金融资产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C)	1,077,620	4,398
——不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344,892	(3,903)
合计	1,434,765	182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 (C) 信用风险评级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境内	
免评级 <sup>注</sup>	284,738
AAA	721,956
A-1	41
AA+	31,782
AA(含)以下	4,730
境外	
A-(含)以上	377
BBB+	141
BBB	112
BBB-	14
BB+(含)以下	83
合计	1,043,974

注：免评级信用等级高于 AAA，主要包括政府债及政策性金融债。

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余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在报告日不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境内	4,730	4,730
境外	83	84
合计	4,813	4,814

除上述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其他除现金和衍生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均为满足 SPPI 条件的金融资产，其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三、16）、重大保险风险测试（附注三、21）、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附注三、22）、收入的确认（附注三、27）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三、35。

####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公司在中国大陆设立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国家或地区设立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下属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设立时，将本公司作为投资投入以及其向本公司收购的资产和负债，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以评估值计价的资产还原为历史成本。

####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企业合并（续）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其公允价值后续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权益，后续不需要按其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或有对价的后续交割在权益中予以确认。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应当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主要包括被购买方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套期关系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合并中如涉及租赁合同和保险合同且在购买日对合同条款作出修订的，应当结合修订的条款和其他因素对合同进行分类。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结构化主体包括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协议存款、基金、股票、债券等。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和不动产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通过签署产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的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均已签署产品合同。

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但当少数股东权益产生于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则确认为一项负债，反映其份额对应的合并实体净资产。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按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处理；
- (2)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列于附注六。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由此将产生汇兑差额。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汇兑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其余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9.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单有效期内，本集团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单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单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根据不同险种条款的约定，最高可贷金额为保单现金价值的70%至98%不等。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计算，根据不同险种最长为6个月或1年。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同时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以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为基础，同时考虑本集团及其他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70年	3%	1.39%至3.2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4-70 年	3%	1.39% 至 4.04%
运输设备	3-8 年	3%-5%	12.13% 至 32.33%
其他设备	3-10 年	0%-5%	10% 至 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主要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特许经营权	不确定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不进行摊销，需每年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5.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抵债资产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账面价值与所取得抵债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先冲减重组债权所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必要时进行调整。抵债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 1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并且 (a)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得以履行、撤销或到期，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如股利或利息收入等）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即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减值（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但对于浮动利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独评估，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以单独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进行单独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之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且低于其成本，或存在其他客观的减值证据，则应对该可供出售权益投资作出减值准备。本集团须判断厘定何谓严重及非暂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严重。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下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集团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减值（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集团拥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同时，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保险公司暂停及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执行标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8〕129号），财产保险公司每年4月30日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6%，人身保险公司每年4月30日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1%，可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业务，是本集团收到保户缴存的储金、以部分储金增值金作为保费，并在合同期满时向保户返回储金本金并支付合同确定的增值金（非保费部分）的业务。

保户投资款主要为本集团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对于与保户投资款相关的账户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投资款，将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0. 保险合同定义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1.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原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年金合同，如果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合同，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原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 × 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非寿险合同，本集团直接将非寿险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再保合同的风险比例 =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直接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损失分布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在考虑产品责任特征、保单生效年度、保单风险状况等因素，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本集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交强险、商业车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或赔付责任，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赔付等；(2)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并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一定的方式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合理估计准备金和风险边际准备金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集团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参照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而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采用的各种评估假设：

-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现期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着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等。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分红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参照未赚保费法，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扣除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初始确认后，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等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预期赔付率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将计入当期损益。

#### 23.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分别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和分出赔款，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3. 再保险（续）

#####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和分保赔款支出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4. 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集团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集团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6. 股利分配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亏损弥补及股利分配于批准当期确认入账。

#### 27. 收入

#####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包括保单管理费、投资管理费、退保收益等多项收费，该等收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或根据合同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除与提供未来服务有关的收费应予递延并在服务提供时确认外，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在发生当期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等前期收费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损益。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在其他业务收入中列示。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7. 收入（续）

#####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 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协议约定的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和管理费计提条件的前提下，管理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计算方法确认。

#### 28.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集团按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计提的应支付给保户的红利支出。

#### 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以下项目：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等。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进行折现，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 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0.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本集团中国境内员工必须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和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制度。本集团中国境内部分地区的员工还参加了企业年金计划。对于本集团香港员工，本集团按照相应法规确定的供款比率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本集团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为根据工资总额的规定比例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除此之外，本集团不负有重大的进一步支付员工退休福利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上述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自其内部退养次月起至其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包括退养金、继续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等。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计划，在员工服务期内计提，并确认为负债。该奖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团对员工个人及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定，并递延支付。

#### 3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4.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本集团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 (4)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假设等。

##### (a)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逆周期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分别为3.05%至4.80%和2.92%至4.80%。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采用的折现率假设均为5.0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 (b)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及对当前和预期未来的发展趋势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疾病发生率假设是基于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发展趋势等因素确定。

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假设受未来国民生活方式改变、医疗技术发展及社会条件进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采用的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考虑了风险边际。

##### (c) 赔付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 (d) 退保率

退保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产品特征、以往的保单退保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而确定。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退保率假设。

##### (e) 费用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集团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可分为获取费用、维持费用和理赔费用。

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 (f)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假设基于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集团的红利政策及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保单红利假设。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这些方法根据分析过去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附注十三、1）、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期间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等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 四、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及保单红利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根据当前信息对上述有关假设进行了调整（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1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分出业务后的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约人民币 43.87 亿元，减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43.87 亿元。

## 五、税项

本集团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计缴，适用税率 3%、5%、6%、9% 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5% 或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保产险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9,470,000	19,470,000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人身保险	上海	中国	8,420,000	8,420,000	98.29	-	98.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产”)	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香港”)	财产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 250,000 千元	港币 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养老”)	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业务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投资(香港)”)	资产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币 200,000 千元	港币 200,000 千元	12.25	87.46	100.00	(1)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City Island”)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资控股	英属 维尔京群岛	英属 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汇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汇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在线”)	咨询服务等	山东	中国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隆融”)	房地产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养老投资公司”)	养老产业投资等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健康险”)	健康保险	上海	上海	1,700,000	1,700,000	85.05	14.69	100.00	(2)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安信农险”)	财产保险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	51.35	52.13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医疗健康”)	医疗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500,000	5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代理”)	保险专业代理	上海	上海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安基金”)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太保养老产业发展(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成都	成都	1,000,000	715,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杭州	杭州	1,200,000	650,000	-	98.29	100.00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 1、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经营范围及 主要业务	成立及 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 / 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 注
						直接	间接		
太保养老(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厦门	厦门	900,000	45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成都)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服务公司”)	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 社会看护与帮助服务等	成都	成都	60,000	13,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南京	南京	220,000	109,000	-	98.29	100.00	
太保(大理)颐老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理项目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等	大理	大理	608,000	418,000	-	74.70	76.00	
太保康养(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上海	上海	250,000	195,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杭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杭州	杭州	60,000	-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武汉	武汉	980,000	428,078	-	98.29	100.00	(3)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本”)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9.67	100.00	(4)
上海梵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崇明)项目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自有房屋租赁服务等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8.29	100.00	(5)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 (1) 太保投资(香港)

经太保资产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太保资产与太保投资(香港)签订《增资协议》，拟向太保投资(香港)增资港币 1.50 亿元，并于 2021 年 1 月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复。增资完成后，太保投资(香港)注册资本由港币 0.50 亿元变更为港币 2.00 亿元。

#### (2) 太平洋健康险

本公司和太保寿险与德国安联集团签订《关于转让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协议》，本公司和太保寿险采用协议方式受让德国安联集团所持原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安联健康险”)8%和 14.949%的股份。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太保安联健康险 85.051%的股份，太保寿险持有太保安联健康险 14.949%的股份。2021 年 1 月，太保安联健康险完成股权工商信息变更。2021 年 3 月，太保安联健康险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更名为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同月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 (3) 武汉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武汉项目公司，于 2021 年 2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5MA49NYBP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0 亿元。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 4.28 亿元。

#### (4) 太保资本

太保资产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太保资本，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MA1H3LCJX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亿元。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资产已实际出资人民币 1.00 亿元。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 1、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 (5) 上海（崇明）项目公司

于2021年4月，养老投资公司与上海实业养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实业养老”）签订产权交易合同，自上海实业养老取得上海（崇明）项目公司100%的股权。上海（崇明）项目公司已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230MA1JX45D5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

### 2、于2021年6月30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 占比 (%)	产品规模 人民币 (千元)	业务性质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0	5,996,580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0	5,009,999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太平洋-江苏交控债权投资计划（一期）	100.00	4,00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偿债主体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运营的泰州长江公路大桥项目。
长江养老-中铝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37.00	3,00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偿债主体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的广西华磊新材料有限公司轻合金材料项目。
上海君和同益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7	2,979,000	本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太保资产、国联安基金、长江养老等分别为该等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管理人。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1年6月30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9,687	1.00000	19,687
	美元	429	6.46010	2,771
	港币	1,271	0.83208	1,058
	小计			23,51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446	1.00000	1,446
	美元	4	6.46010	26
	小计			1,472
合计				24,988

	币种	2020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7,629	1.00000	17,629
	美元	179	6.52490	1,168
	港币	1,142	0.84164	961
	其他币种			15
	小计			19,77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079	1.00000	1,079
	美元	4	6.52490	26
	小计			1,105
合计				20,878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18.17亿元(2020年12月31日：折合为人民币14.97亿元)。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因特定用途资金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37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4.38亿元)。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31	38
金融债	266	342
企业债	2,467	2,718
理财产品	67	18
债权投资计划	10	3
股权型投资		
基金	762	415
股票	33	70
理财产品	362	2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55	8,641
合计	12,253	12,473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包括人民币 86.43 亿元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8.90 亿元），其余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 3. 衍生金融资产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	176	140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其名义金额折合为人民币 36.24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2.74 亿元）。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银行间	12,992	9,886
交易所	2,831	4,441
合计	15,823	14,327

本集团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 5. 应收保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保费	42,607	22,347
减：坏账准备	(1,145)	(655)
净额	41,462	21,692

应收保费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99	100%	(1,13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	0%	(8)	100%
合计	42,607	100%	(1,145)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39	100%	(64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	0%	(8)	100%
合计	22,347	100%	(655)	3%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0,310	48%	(58)	20,25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5,784	37%	(116)	15,668
1 年以上	6,513	15%	(971)	5,542
合计	42,607	100%	(1,145)	41,46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 应收保费（续）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续）：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616	34%	(23)	7,593
3个月至1年（含1年）	9,773	44%	(55)	9,718
1年以上	4,958	22%	(577)	4,381
合计	22,347	100%	(655)	21,692

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产险：				
保证保险	10,772	26%	(349)	10,423
农业保险	6,883	16%	(390)	6,493
健康保险	3,921	9%	(35)	3,886
责任保险	2,552	6%	(112)	2,440
工程保险	2,183	5%	(56)	2,127
企业财产保险	1,290	3%	(64)	1,226
特殊风险	502	1%	(20)	482
其他保险	1,770	4%	(117)	1,653
小计	29,873	70%	(1,143)	28,730
寿险：				
长期险	7,393	17%	-	7,393
短期险	5,341	13%	(2)	5,339
小计	12,734	30%	(2)	12,732
合计	42,607	100%	(1,145)	41,462

险种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产险：				
保证保险	9,750	44%	(270)	9,480
农业保险	3,231	14%	(119)	3,112
工程保险	1,754	8%	(49)	1,705
责任保险	1,173	5%	(50)	1,123
企业财产保险	842	4%	(43)	799
健康保险	641	3%	(12)	629
特殊风险	322	1%	(27)	295
其他保险	951	4%	(83)	868
小计	18,664	83%	(653)	18,011
寿险：				
长期险	2,586	12%	-	2,586
短期险	1,097	5%	(2)	1,095
小计	3,683	17%	(2)	3,681
合计	22,347	100%	(655)	21,69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 应收保费（续）

本集团应收保费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前五名应收保费金额合计	1,813	392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	(17)
占应收保费余额总额比例	4%	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6. 应收分保账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7,946	8,345
减：坏账准备	(175)	(165)
净额	7,771	8,180

应收分保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07	100%	(136)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9	0%	(39)	100%
合计	7,946	100%	(175)	2%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05	97%	(120)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40	3%	(45)	19%
合计	8,345	100%	(165)	2%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653	84%	-	6,653
3个月至1年(含1年)	950	12%	-	950
1年以上	343	4%	(175)	168
合计	7,946	100%	(175)	7,771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192	86%	-	7,192
3个月至1年(含1年)	847	10%	-	847
1年以上	306	4%	(165)	141
合计	8,345	100%	(165)	8,18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6.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坏账准备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215	15%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107	14%	-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1	12%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586	7%	-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26	5%	-

分保公司 / 经纪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含预提)	比例	坏账准备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28	20%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202	14%	-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074	13%	-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9	10%	-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762	9%	-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7. 应收利息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12,987	13,604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3,582	5,386
应收贷款利息	1,712	1,616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3	1
小计	18,284	20,607
减：坏账准备	(44)	(44)
净额	18,240	20,563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8.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809	3,426
3个月至1年(含1年)	18,468	26,965
1年至2年(含2年)	78,030	16,550
2年至3年(含3年)	57,408	75,520
3年至4年(含4年)	23,900	48,355
4年至5年(含5年)	12,950	22,000
5年以上	-	150
合计	196,565	192,96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91,749	91,566
金融债	37,876	37,606
企业债	171,105	184,846
理财产品	2,227	1,770
股权型投资		
基金	72,893	63,734
股票	126,359	127,216
理财产品	1,354	1,218
优先股	12,565	13,1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340	75,071
合计	613,468	596,1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302,957	315,788
其中：摊余成本	298,101	312,17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7,003	5,506
累计计提减值	(2,147)	(1,895)
股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310,511	280,370
其中：成本	271,860	236,85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42,514	46,756
累计计提减值	(3,863)	(3,239)
合计		
公允价值	613,468	596,158
其中：摊余成本 / 成本	569,961	549,03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49,517	52,262
累计计提减值	(6,010)	(5,134)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227,753	160,482
金融债	88,542	95,325
企业债	67,518	73,744
小计	383,813	329,551
减：减值准备	(261)	(191)
净额	383,552	329,360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现变化。

### 1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2,000	1,999
债权投资计划	219,920	187,440
理财产品	146,702	156,286
优先股	32,000	32,000
贷款	2,840	2,772
小计	403,462	380,497
减：减值准备	(392)	(323)
净额	403,070	380,174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保资产共发行并存续债权计划105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606.58亿元，其中本集团所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774.64亿元（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保资产共发行并存续债权计划91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417.55亿元，其中本集团所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674.91亿元）。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江养老共发行并存续债权计划70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160.81亿元，其中本集团所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468.84亿元（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江养老共发行并存续债权计划64支，存续规模为人民币1,127.14亿元，其中本集团所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的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405.20亿元）。同时，本集团还持有其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起设立的债权计划合计约人民币955.72亿元（于2020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794.29亿元）。本集团投资的债权计划，由第三方或以质押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86.40亿元。对于太保资产和长江养老发起设立及其他本集团投资的债权计划，本集团均未提供任何担保或者财务支持。本集团认为，债权计划投资的账面金额代表了本集团因债权计划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21年6月30日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减少)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股利分配	期末余额
权益法:								
合营企业								
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祥瑞”)	11	12	-	-	-	-	-	12
太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颐信息技术”)	5	2	-	-	-	-	-	2
杭州大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鱼科技”)	3	8	-	-	-	-	-	8
爱助(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助信息”)	1	-	-	-	-	-	-	-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利安怡”)	25	22	-	-	-	-	-	22
上海达保贵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保贵生”)	10	8	-	(6)	-	-	-	2
太保欧葆庭(上海)养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欧葆庭”)	6	4	-	1	-	-	-	5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永景房产”)	9,835	9,833	-	(5)	-	-	-	9,828
小计	9,896	9,889	-	(10)	-	-	-	9,879
权益法:								
联营企业								
上海聚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聚车”)	3	11	-	1	-	-	-	12
中道汽车救援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道救援”)	17	39	-	2	-	-	-	41
上海市质子重离子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质子重离子”)	100	70	-	7	-	-	-	77
得道车联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道”)	5	1	-	(1)	-	-	-	-
上海乐享似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享似锦”)	81	58	-	(4)	-	-	-	54
上海和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基”)	200	173	-	(2)	-	-	-	171
长江养老-中国化工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	2,160	2,164	-	57	-	-	(58)	2,163
长江养老-四川铁投叙古高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	250	250	-	7	-	-	(7)	250
长江养老-云南能投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	-	3,617	(3,610)	19	-	-	(26)	-
宁波至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至璘”)	2,416	2,568	-	78	-	-	(61)	2,585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妙医佳”)	413	350	-	(25)	-	-	-	325
嘉兴易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易商”)	474	515	-	29	-	-	-	544
联仁健康医疗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仁健康”)	500	442	-	(35)	-	-	-	407
浙江信安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科技”)	9	10	-	(1)	-	-	-	9
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三角协同优势”)	1,995	1,227	800	107	-	-	-	2,134
上海临港普洛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普洛斯”)	1,057	1,057	-	(4)	-	-	-	1,053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技术”)	1,856	1,856	-	17	-	-	-	1,873
上海临港云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云慧”)	55	55	-	-	-	-	-	55
上海广慈纪念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慈医院”)	91	91	-	-	-	-	-	91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1年6月30日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减少)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股利分配	期末余额
权益法：								
联营企业（续）								
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泰健康”）	40	-	40	(40)	-	-	-	-
太嘉杉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嘉杉”）	1,050	-	1,050	(24)	-	-	-	1,026
小计	12,772	14,554	(1,720)	188	-	-	(152)	12,870
合计	22,668	24,443	(1,720)	178	-	-	(152)	22,749

太保寿险与上海国方母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签署了长三角协同优势有限合伙协议。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 亿元，投资占比为 27.75%。太保寿险于 2021 年新增实缴出资人民币 8.00 亿元。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19.95 亿元。

太保寿险与红杉远辰（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创成汇联（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杉泰健康。杉泰健康经批准经营期限为 30 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亿元。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00%。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全部出资。

太保寿险与深圳红杉安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太嘉杉合伙协议。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亿元，投资占比为 99.01%。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10.50 亿元。

太保寿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投资的云南能投债权投资计划已于 2021 年 2 月 1 日终止。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合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滨江祥瑞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顾俊	房地产	150,000	30,000	91310101062588014A	-	35.16	35.70
太颐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杨勇	二手车经营信息服务平台	10,000	10,000	91310113342291872F	-	48.00	48.00
大鱼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吉炜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14,979	13,333	913301083524659446	-	20.25	20.25
爱助信息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乔轶峰	网络科技、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6,950	91310113MA1GKNGFXL	-	35.00	35.00
裕利安怡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孙海洋	保险销售	50,000	50,000	91310000MA1FL24D4M	-	50.24	50.00
达保贵生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吴爱军	保险行业第三方运营服务	100,000	22,200	91310000MA1FL3QM0A	-	33.42	34.00
瑞永景房产（注1）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魏琳	房地产	14,050,000	14,050,000	91310000MA1FL5MU6G	-	68.80	57.14
太保欧葆庭（注2）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魏琳	养老产业运营管理、技术咨询	10,000	10,000	91310115MA1K48AQ73	-	55.04	60.0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除 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除 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直接	间接	
上海聚车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戴阳	互联网	5,882	5,882	91310113350805140T	-	37.42	37.80
中道救援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刘毅	道路救援	63,000	63,000	91310113069319140A	-	26.37	26.67
质重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陈建平	肿瘤科、医学检验科、 临床体液等	500,000	500,000	91310115080068637C	-	19.95	20.00
得道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邱建民	计算机信息科技、汽 车软件科技专业领域 内的技术开发等	20,000	20,000	91310104MA1FR16T89	-	25.00	25.00
乐享似锦(注3)	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	张文剑	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 的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等	60,000	60,000	91310104087809549Q	-	6.73	6.82
北京妙医佳	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	卜江勇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务业	77,489	71,670	91110105MA0029NRX0	-	19.66	20.00
联仁健康	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	戴忠	信息技术服务	2,000,000	2,000,000	91310000MA1FL70Y4L	-	24.57	25.00
信安科技(注4)	有限责 任公司	衢州	李馨	网络技术开发服务	13,354	13,354	91330800798592681F	-	8.85	9.00
临港普洛斯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赵明琪	房地产	美元 119,990 千元	美元 119,990 千元	913100007709009105	-	19.65	20.00
新兴技术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顾伦	商务服务	453,250	453,250	913100006072011086	-	19.65	20.00
临港云慧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陈炯	房地产	275,000	275,000	91310115MA1HB4MF8F	-	19.65	20.00
广慈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俞郁萍	保健服务：内科，外 科，妇产科，儿科等	26,433	26,433	91310000607213328R	-	40.00	40.00
杉泰健康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马欣	健康科技相关产业	100,000	70,000	91310000MA1H3A1C2Q	-	39.32	40.00
和基(注5)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企业管理、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咨询等	不适用	202,000	91310109MA1G58GG51	-	97.53	
中国化工债权投 资计划(注6)	债权投 资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不适用	3,000,000	不适用	-	70.55	
四川铁投债权投 资计划(注7)	债权投 资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不适用	600,000	不适用	-	38.17	
宁波至臻(注8)	有限合 伙企业	宁波	不适用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不适用	2,684,798	91330206MA290G5B4K	-	88.46	
嘉兴易商(注9)	有限合 伙企业	嘉兴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500,501	91330402MA2BCWUX4C	-	93.10	
长三角协同优势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7,077,439	91310000MA1FL62E0U	-	27.28	
太嘉杉(注10)	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不适用	股权投资	不适用	1,060,500	91310000MA1FL7MH5H	-	97.32	

经营  
业绩

公  
司  
治  
理

其  
他  
信  
息

财  
务  
报  
告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 注 1：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瑞永房产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瑞永房产的公司章程，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瑞永房产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瑞永房产作为合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2：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养老投资公司对太保欧葆庭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太保欧葆庭的公司章程，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太保欧葆庭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太保欧葆庭作为合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3：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向乐享似锦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乐享似锦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4：根据信安科技的公司章程，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平洋医疗健康向其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信安科技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5：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产险对和基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和基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和基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和基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6：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对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投资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7：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及其下属子公司长江养老投资的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长江养老同时作为其发行人和管理人。本集团对该债权投资计划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四川铁投债权投资计划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8：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宁波至臻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宁波至臻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宁波至臻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宁波至臻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9：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嘉兴易商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嘉兴易商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嘉兴易商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嘉兴易商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 注 10：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太保寿险对太嘉杉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太嘉杉的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主导太嘉杉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太嘉杉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滨江祥瑞	2,098	1,892	206	2,060	1,867	193
太颐信息技术	4	1	3	4	-	4
大鱼科技	86	42	44	61	17	44
爱助信息	10	12	(2)	10	12	(2)
裕利安怡	48	6	42	50	7	43
达保贵生	21	23	(2)	39	23	16
瑞永房产	17,005	2,965	14,040	16,801	2,755	14,046
太保欧葆庭	8	-	8	8	-	8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见附注十二。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1 年 6 月 30 日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宁波至臻	2,954	38	62	55
中国化工债权投资计划	3,007	2	88	80
长三角协同优势	7,722	12	162	134

其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亏损	(352)	(158)
其他综合损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52)	(158)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综合收益总额中所占份额	(54)	(18)
期末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88	1,947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6,858	6,658
本期/年变动	-	200
期/年末余额	6,858	6,858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太平洋健康险和太平洋安信农险应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 20% 缴存资本保证金。

	2021年6月30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b>太保产险</b>			
民生银行	1,162	定期存款	5年
浙商银行	600	定期存款	5年
农业银行	500	定期存款	3年
兴业银行	4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368	定期存款	5年
民生银行	274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5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上海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894		
<b>太保寿险</b>			
广发银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364	定期存款	3年
农业银行	320	定期存款	3年
南京银行	26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民生银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1,684		
<b>长江养老</b>			
杭州银行	3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南京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800		
<b>太平洋健康险</b>			
浙商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14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40		
<b>太平洋安信农险</b>			
农业银行	60	定期存款	3年
浦发银行	5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	2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140		
合计	6,858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b>太保产险</b>			
民生银行	1,162	定期存款	5年
浙商银行	1,100	定期存款	5年
兴业银行	4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368	定期存款	5年
民生银行	274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5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上海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894		
<b>太保寿险</b>			
广发银行	500	定期存款	5年
建设银行	364	定期存款	3年
农业银行	320	定期存款	3年
南京银行	26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民生银行	24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1,684		
<b>长江养老</b>			
杭州银行	3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交通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南京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中信银行	100	定期存款	5年零1个月
小计	800		
<b>太平洋健康险</b>			
浙商银行	200	定期存款	5年
交通银行	140	定期存款	5年
小计	340		
<b>太平洋安信农险</b>			
中信银行	60	定期存款	3年
农业银行	60	定期存款	3年
浦发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交通银行	10	定期存款	3年
小计	140		
合计	6,858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4.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0,638
增加	22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102)
2020年12月31日	10,558
增加	4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34)
2021年6月30日	10,528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2,355)
计提	(335)
固定资产净转入	(2)
2020年12月31日	(2,692)
计提	(164)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1
2021年6月30日	(2,855)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7,673
2020年12月31日	7,866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115.22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14.70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5.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8,143	1,147	5,632	24,922
购置	72	61	616	749
在建工程转入	863	-	-	863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102	-	-	102
减少	(131)	(75)	(521)	(727)
2020年12月31日	19,049	1,133	5,727	25,909
购置	11	5	68	84
在建工程转入	1	-	-	1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34	-	-	34
出售及报废	-	(11)	(142)	(153)
2021年6月30日	19,095	1,127	5,653	25,875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4,148)	(810)	(3,577)	(8,535)
计提	(589)	(97)	(734)	(1,420)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	-	-	2
转销	2	72	495	569
2020年12月31日	(4,733)	(835)	(3,816)	(9,384)
计提	(310)	(47)	(384)	(741)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1)	-	-	(1)
转销	-	11	127	138
2021年6月30日	(5,044)	(871)	(4,073)	(9,988)
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及2021年6月30日	(9)	-	-	(9)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14,042	256	1,580	15,878
2020年12月31日	14,307	298	1,911	16,516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有原值约为人民币27.56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7.71亿元）的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6.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宇建设项目，其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预算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处置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广东	944	868	32	-	-	-	-	900	95%
四川	587	353	4	-	-	-	-	357	61%
上海	458	35	206	-	-	-	-	241	53%
浙江	637	223	8	(1)	-	-	-	230	36%
辽宁	167	158	-	-	-	-	-	158	95%
云南	461	83	47	-	-	-	-	130	28%
江苏	75	25	22	-	-	-	-	47	63%
成都	57	27	8	-	-	-	-	35	61%
湖南	25	-	22	-	-	-	-	22	88%
贵州	35	10	3	-	-	-	-	13	37%
其他	2,194	40	93	-	(9)	-	-	124	6%
		1,822	445	(1)	(9)	-	-	2,25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处置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广东	944	853	15	-	-	-	-	868	92%
四川	587	119	234	-	-	-	-	353	60%
浙江	637	17	206	-	-	-	-	223	35%
辽宁	349	320	2	(164)	-	-	-	158	92%
云南	125	-	83	-	-	-	-	83	66%
上海	58	2	36	(3)	-	-	-	35	66%
成都	57	-	27	-	-	-	-	27	47%
江苏	166	83	20	(78)	-	-	-	25	64%
贵州	92	62	1	(53)	-	-	-	10	68%
湖北	298	256	26	(282)	-	-	-	-	95%
吉林	145	115	14	(129)	-	-	-	-	89%
河北	44	36	3	(39)	-	-	-	-	89%
湖南	27	25	1	(26)	-	-	-	-	96%
其他	1,391	99	64	(89)	(34)	-	-	40	12%
		1,987	732	(863)	(34)	-	-	1,822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团在建工程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7.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5,386	4	17	5,407
增加	1,295	3	2	1,300
减少	(582)	(1)	(2)	(585)
2020年12月31日	6,099	6	17	6,122
增加	587	-	8	595
减少	(357)	(2)	(5)	(364)
2021年6月30日	6,329	4	20	6,353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1,273)	(1)	(3)	(1,277)
计提	(1,504)	(2)	(3)	(1,509)
减少	460	-	2	462
2020年12月31日	(2,317)	(3)	(4)	(2,324)
计提	(740)	(1)	(2)	(743)
减少	305	2	-	307
2021年6月30日	(2,752)	(2)	(6)	(2,760)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3,577	2	14	3,593
2020年12月31日	3,782	3	13	3,798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18.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2020年1月1日	705	6,254	646	7,605
增加	715	1,046	-	1,761
在建工程转入	-	34	-	34
减少	-	(5)	-	(5)
2020年12月31日	1,420	7,329	646	9,395
增加	699	113	-	812
在建工程转入	-	9	-	9
2021年6月30日	2,119	7,451	646	10,216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25)	(3,928)	-	(3,953)
计提	(25)	(725)	-	(750)
转出	-	1	-	1
2020年12月31日	(50)	(4,652)	-	(4,702)
计提	(21)	(393)	-	(414)
2021年6月30日	(71)	(5,045)	-	(5,116)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2,048	2,406	646	5,100
2020年12月31日	1,370	2,677	646	4,693

本集团无形资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9. 商誉

	2021年6月30日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长江养老	149	-	-	149
City Island	813	-	-	813
国联安基金	395	-	-	395
小计	1,357	-	-	1,357
减：减值准备	-	-	-	-
净额	1,357	-	-	1,357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长江养老	149	-	-	149
City Island	813	-	-	813
国联安基金	395	-	-	395
小计	1,357	-	-	1,357
减：减值准备	-	-	-	-
净额	1,357	-	-	1,357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本集团期末未发生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2,115	8,460	418	1,67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33)	(4,132)	14	56
资产减值准备	218	872	14	56
其他	655	2,620	399	1,596
小计	1,955	7,820	845	3,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78	4,312	1,266	5,06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859)	(23,436)	(7,482)	(29,928)
佣金和手续费	496	1,984	402	1,608
资产减值准备	1,510	6,040	1,477	5,908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873)	(3,492)	(892)	(3,568)
其他	(325)	(1,300)	174	696
小计	(3,973)	(15,892)	(5,055)	(20,220)
净额	(2,018)	(8,072)	(4,210)	(16,840)

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反映了本集团在各纳税主体层面抵销后的净额。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保险合同 准备金	公允价值	佣金和手续费	资产减值准备	可抵扣亏损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 公允价值调整	其他	合计
2020年1月1日	1,267	(4,216)	473	787	-	(921)	559	(2,051)
计入损益	417	7	(71)	704	-	29	14	1,100
计入权益	-	(3,259)	-	-	-	-	-	(3,259)
2020年12月31日	1,684	(7,468)	402	1,491	-	(892)	573	(4,210)
计入损益	1,509	111	94	237	-	19	(243)	1,727
计入权益	-	465	-	-	-	-	-	465
2021年6月30日	3,193	(6,892)	496	1,728	-	(873)	330	(2,018)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重大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 21. 其他资产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3,120	13,411
使用权资产改良		831	955
其他		2,328	1,446
合计		16,279	15,812

#### (1) 其他应收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4,423	5,133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74	1,614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1,675	1,373
应收银邮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193	278
押金		177	173
应收共保款项		91	101
预缴税金		1	1,292
其他		4,967	3,624
小计		13,301	13,588
减：坏账准备		(181)	(177)
净额		13,120	13,411

\*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为合营企业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价款及相关税费约人民币17.74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4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13%（2020年12月31日：占比为1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1. 其他资产（续）

####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02	39%	(17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099	61%	(10)	0%
合计	13,301	100%	(181)	1%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72	36%	(16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716	64%	(10)	0%
合计	13,588	100%	(177)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682	73%	-	9,682
3个月至1年（含1年）	1,291	10%	(12)	1,279
1年至3年（含3年）	594	4%	(28)	566
3年以上	1,734	13%	(141)	1,593
合计	13,301	100%	(181)	13,120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782	79%	-	10,782
3个月至1年（含1年）	681	5%	(7)	674
1年至3年（含3年）	536	4%	(34)	502
3年以上	1,589	12%	(136)	1,453
合计	13,588	100%	(177)	13,411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2,135	1,868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3)	(3)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16%	1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2. 资产减值准备

	2021年6月30日				期末数
	期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坏账准备	1,041	506	-	(2)	1,545
- 应收保费	655	492	-	(2)	1,145
- 应收分保账款	165	10	-	-	175
- 应收利息	44	-	-	-	44
- 其他应收款	177	4	-	-	1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134	1,080	-	(204)	6,010
- 债权工具	1,895	223	-	29	2,147
- 权益工具	3,239	857	-	(233)	3,86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91	70	-	-	26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	323	69	-	-	392
贷款损失准备	5	-	-	-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	-	-	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	-	-	20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1	-	-	-	41
合计	6,764	1,725	-	(206)	8,283

	2020年12月31日				年末数
	年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坏账准备	931	212	(60)	(42)	1,041
- 应收保费	523	202	(29)	(41)	655
- 应收分保账款	167	-	(2)	-	165
- 应收利息	39	5	-	-	44
- 其他应收款	202	5	(29)	(1)	1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669	3,942	(17)	(1,460)	5,134
- 债权工具	621	1,244	(17)	47	1,895
- 权益工具	2,048	2,698	-	(1,507)	3,239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7	191	-	(47)	19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	197	126	-	-	323
贷款损失准备	7	-	-	(2)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	-	-	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	-	-	-	20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41	-	-	-	41
合计	3,921	4,471	(77)	(1,551)	6,764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因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转销其减值准备约人民币2.33亿元（2020年：人民币15.07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已反映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

###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86,299	77,797
交易所	16,647	13,028
合计	102,946	90,825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为人民币911.19亿元（2020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840.37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约人民币166.47亿元（2020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130.28亿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 24. 应付分保账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175	5,200
1年以上	436	301
合计	9,611	5,501

本集团应付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43	12%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142	12%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11	12%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801	8%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76	6%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841	15%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531	10%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7	9%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68	9%
法国再保险公司	231	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21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46	9,141	(11,170)	3,417
职工福利费	7	388	(389)	6
社会保险费	77	1,729	(1,739)	67
住房公积金	9	589	(589)	9
工会经费	61	194	(158)	97
职工教育经费	614	115	(22)	707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67	-	(14)	53
内部退养福利	430	286	(120)	596
合计	6,711	12,442	(14,201)	4,95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20年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60	19,357	(18,471)	5,446
职工福利费	8	960	(961)	7
社会保险费	69	2,122	(2,114)	77
住房公积金	8	1,155	(1,154)	9
工会经费	55	347	(341)	61
职工教育经费	478	205	(69)	614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72	-	(5)	67
内部退养福利	323	242	(135)	430
合计	5,573	24,388	(23,250)	6,711

本集团没有重大的非货币性福利及因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补偿。

### 26. 应交税费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860	1,396
未交增值税	401	53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9	121
其他	906	1,155
合计	5,356	3,211

### 2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期 / 年初余额	87,126	75,576
本期 / 年收取	14,965	14,994
计提利息	2,185	3,344
本期 / 年支付	(5,788)	(8,220)
扣缴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222)	(262)
其他	699	1,694
期 / 年末余额	98,965	87,126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到期	2,359	1,454
1年至3年(含3年)到期	1,835	2,110
3年至5年(含5年)到期	4,176	3,019
5年以上到期	90,595	80,543
合计	98,965	87,126

上述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交易金额中，分拆后的万能保险的投资账户部分及经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重大合同，其保险期间以五年以上为主，其保险责任并不重大。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年1月1日	61,642	333	61,975
增加	167,306	1,397	168,703
减少	(160,646)	(1,232)	(161,878)
2020年12月31日	68,302	498	68,800
增加	95,338	838	96,176
减少	(83,151)	(712)	(83,863)
2021年6月30日	80,489	624	81,113

本集团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65,134	232	65,366
1年以上	15,355	392	15,747
合计	80,489	624	81,113

到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54,891	147	55,038
1年以上	13,411	351	13,762
合计	68,302	498	68,800

### 29.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年1月1日	41,826	678	42,504
增加	97,328	647	97,975
减少-赔付款项	(92,712)	(381)	(93,093)
2020年12月31日	46,442	944	47,386
增加	56,296	327	56,623
减少-赔付款项	(48,231)	(313)	(48,544)
2021年6月30日	54,507	958	55,465

本集团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1,251	581	41,832
1年以上	13,256	377	13,633
合计	54,507	958	55,465

到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35,020	623	35,643
1年以上	11,422	321	11,743
合计	46,442	944	47,386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9. 未决赔款准备金（续）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	33,805	34,012
已发生未报案	18,758	10,872
理赔费用	1,944	1,558
合计	54,507	46,442

### 30.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年1月1日	891,136	59	891,195
增加	170,868	3,367	174,235
减少			
- 赔付款项	(41,733)	(2)	(41,735)
- 提前解除	(12,017)	(1,484)	(13,501)
2020年12月31日	1,008,254	1,940	1,010,194
增加	108,880	-	108,880
减少			
- 赔付款项	(19,855)	-	(19,855)
- 提前解除	(8,813)	(1,940)	(10,753)
2021年6月30日	1,088,466	-	1,088,466

本集团寿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33,875	-	33,875
1年至5年(含5年)	25,738	-	25,738
5年以上	1,028,853	-	1,028,853
合计	1,088,466	-	1,088,466

到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0,385	-	40,385
1年至5年(含5年)	28,253	-	28,253
5年以上	939,616	1,940	941,556
合计	1,008,254	1,940	1,010,194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年1月1日	72,347	-	72,347
增加	35,392	-	35,392
减少			
- 赔付款项	(8,023)	-	(8,023)
- 提前解除	(920)	-	(920)
2020年12月31日	98,796	-	98,796
增加	22,627	-	22,627
减少			
- 赔付款项	(5,016)	-	(5,016)
- 提前解除	(931)	-	(931)
2021年6月30日	115,476	-	115,476

本集团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年6月30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491	-	491
1年至5年(含5年)	443	-	443
5年以上	114,542	-	114,542
合计	115,476	-	115,476

到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524	-	524
1年至5年(含5年)	416	-	416
5年以上	97,856	-	97,856
合计	98,796	-	98,796

### 32. 应付债券

于2018年3月23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5.10%，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6.10%。

于2018年7月27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4.99%，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5.99%。

发行人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1年6月30日
太保产险	9,991	-	2	-	9,993

### 33. 其他负债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30,706	29,374
预提费用		2,484	2,839
保险保障基金		826	632
其他		1,151	1,335
合计		35,167	34,18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3. 其他负债（续）

#### (1) 其他应付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资产支持证券款	11,378	13,140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第三方投资人款项	5,723	4,411
应付待结算款	4,227	4,182
客户待领款	2,140	1,652
押金	966	1,021
应付采购款	710	1,281
应付共保款项	634	520
应付报销款	478	785
交强险救助基金	345	304
应付购楼及工程款	12	36
其他	4,093	2,042
合计	30,706	29,37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34. 股本

本公司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21年1月1日		增（减）股数		2021年6月30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计	-	0%	-	-	-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844	71%	-	-	6,844	7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76	29%	-	-	2,776	29%
小计	9,620	100%	-	-	9,620	100%
三、股份总数	9,620	100%	-	-	9,620	100%

### 35. 资本公积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9,008	79,008
子公司增资等影响	2,127	2,127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影响	(131)	-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6	36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时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累计变动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影响	28	28
其他	2	2
合计	79,657	79,788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6.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20年1月1日	4,835
提取	279
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	5,114

### 3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基金、金融租赁及财务担保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等。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总准备金，从事基金管理业务的公司按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资产管理产品余额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年末风险资产或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一般风险准备
2020年1月1日	14,329
提取	2,500
2020年12月31日	16,829
提取	75
2021年6月30日	16,904

### 38.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如果境外上市地允许，则可以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确定未分配利润。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股东股利。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法定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25%。

根据本公司2021年3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后，分配2020年度股息人民币125.06亿元（按每股人民币1.2元（含税）年度股利和每股人民币0.1元（含税）30周年特别股利进行现金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于2021年5月28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156.47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56.47亿元）。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9. 少数股东权益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太保产险	696	681
太保寿险	1,649	1,608
长江养老	1,434	1,459
国联安基金	523	523
太平洋健康险	-	322
太平洋安信农险	888	873
大理项目公司	145	145
合计	5,335	5,611

### 40.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44,633	48,038
健康保险	8,230	4,833
农业保险	7,430	6,319
责任保险	6,860	4,953
企业财产保险	3,998	3,671
其他保险	11,610	9,934
小计	82,761	77,748
寿险：		
个险		
- 寿险	67,310	55,138
- 分红保险	60,623	70,234
- 万能保险	48	49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3,504	5,288
团险		
- 寿险	361	271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9,911	7,869
小计	141,757	138,849
合计	224,518	216,597

(2)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前五名客户保险业务收入合计	1,937	1,473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例	0.9%	0.7%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2,184	11,686
- 再保险合同	126	177
小计	12,310	11,863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633)	(1,738)
- 再保险合同	53	(120)
小计	(1,580)	(1,858)
净额	10,730	10,005

### 42. 投资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12,753	6,597
出售基金投资净收益	2,111	719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127	4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05	139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24,793	23,329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6,250	5,857
基金股息收入	515	613
股票股息收入	1,797	1,510
其他股权型投资收益	1,806	1,480
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178	279
其他	18	16
合计	50,453	40,94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 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债券投资	70	(126)
基金投资	-	12
衍生工具	36	-
股票投资	3	(22)
理财产品及其他权益工具	(386)	(278)
合计	(277)	(414)

### 44.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管理费收入	1,320	1,059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64	384
保单初始费用及账户管理费摊销	222	80
其他	434	505
合计	2,340	2,028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5. 资产处置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	1

### 46. 退保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寿险个险		
- 原保险合同	9,727	5,332
- 再保险合同	1,940	8
寿险团险		
- 原保险合同	17	14
合计	11,684	5,354

### 47. 赔付支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赔款支出		
- 原保险合同	48,231	38,942
- 再保险合同	313	148
小计	48,544	39,090
满期给付 - 原保险合同	9,854	13,986
满期给付 - 再保险合同	3	-
年金给付 - 原保险合同	8,683	8,128
死伤医疗给付 - 原保险合同	6,329	4,607
死伤医疗给付 - 再保险合同	2	1
合计	73,415	65,812

本集团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29,146	24,977
健康保险	3,095	1,829
农业保险	2,718	2,465
责任保险	2,368	1,410
企业财产保险	1,798	1,351
其他保险	4,085	3,125
小计	43,210	35,157
寿险：		
个险		
- 寿险	9,495	7,116
- 分红保险	15,027	19,292
- 万能保险	33	25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1,514	1,121
团险		
- 寿险	273	248
- 分红保险	42	39
- 万能保险	1	2
-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3,820	2,812
小计	30,205	30,655
合计	73,415	65,812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4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8,065	6,220
– 再保险合同	29	181
小计	8,094	6,401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78,855	73,034
– 再保险合同	(1,940)	272
小计	76,915	73,306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6,680	16,134
合计	101,689	95,841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已发生已报案	(207)	3,720
已发生未报案	7,886	1,605
理赔费用	386	895
合计	8,065	6,220

### 49.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837	644
– 再保险合同	(1)	229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61	(39)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572	568
合计	1,569	1,402

### 50.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	185
教育费附加	137	135
其他	191	190
合计	516	51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手续费		
产险		
机动车辆保险	3,508	6,858
责任保险	927	721
意外伤害保险	837	627
企业财产保险	563	518
健康保险	450	303
其他保险	623	541
小计	6,908	9,568
寿险	582	588
合计	7,490	10,156
佣金		
趸缴业务佣金支出	487	707
期缴业务首年佣金支出	7,022	7,030
期缴业务续期佣金支出	3,674	4,726
合计	11,183	12,4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总计	18,673	22,619

### 5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福利费	11,056	9,807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2,222	3,079
专业服务费	1,454	2,018
办公费	1,274	1,251
外包服务费	813	141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749	7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725	723
固定资产折旧	708	683
预防费	596	795
无形资产摊销	414	388
劳务费	372	340
物业费	327	289
咨询费	304	206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89	188
交强险救助基金	154	143
委托管理费	127	395
差旅费	79	57
短期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	41	76
车辆使用费	33	70
审计费	16	16
其他	2,139	2,547
合计	23,792	23,981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3. 利息支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5	775
未领取保单红利	324	355
债务	254	254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4	68
其他	187	79
合计	1,634	1,531

### 54.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保户投资款利息支出	2,185	1,90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64	164
保户投资款手续费及佣金摊销	40	3
其他	794	572
合计	3,183	2,641

### 55.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净额	1,080	2,220
计提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净额	70	138
计提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准备，净额	69	126
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506	354
合计	1,725	2,838

### 56.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	-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贴	7	5
其他	76	14
合计	104	19

### 57.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益捐赠及商业赞助	20	26
政府罚没及违约金	6	6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3	1
其他	33	6
合计	62	39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8. 所得税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5,332	3,942
递延所得税	(1,727)	(903)
合计	3,605	3,039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21,400	17,630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税项	5,350	4,408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74)	(124)
无须纳税的收入	(2,056)	(1,594)
不可抵扣的费用	115	167
其他	270	182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605	3,039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 59. 每股收益

####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根据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7,304	14,23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620	9,08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80	1.57

#### (2)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没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稀释每股收益以超额配售权悉数行使为假设，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7,304	14,23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620	9,085
调整：		
假定超额配售权悉数行使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620	9,085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80	1.57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60.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1年 1月1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1年 6月30日	所得 税 前 发 生 额	减：其 他 综 合 损 益 本 期 转 出	当期计 入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减 值 损 失 的 金 额	可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归 属 于 保 户 部 分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 后 归 属 于 本 公 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77	(1,351)	21,026	10,666	(14,954)	1,080	1,365	465	(1,351)	(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	(6)	(43)	(6)	-	-	-	-	(6)	-
合计	22,340	(1,357)	20,983	10,660	(14,954)	1,080	1,365	465	(1,357)	(27)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0年 1月1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0年 6月30日	所得 税 前 发 生 额	减：其 他 综 合 损 益 本 期 转 出	当期计 入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减 值 损 失 的 金 额	可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归 属 于 保 户 部 分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 后 归 属 于 本 公 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952	2,456	15,408	11,987	(8,019)	2,220	(2,771)	(894)	2,456	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11	8	11	-	-	-	-	11	-
合计	12,949	2,467	15,416	11,998	(8,019)	2,220	(2,771)	(894)	2,467	67

### 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大额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退保金	9,744	5,346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2,222	3,079
专业服务费	1,454	2,018
办公费	1,274	1,251
外包服务费	813	141
预防费	596	795
劳务费	372	340
物业费	327	289
咨询费	304	206

### 6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979	19,3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72	1,105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15,823	14,327
合计	40,274	34,767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6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17,795	14,591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725	2,838
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00,120	94,439
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730	10,005
提取的保费准备金	265	16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05	8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3	745
无形资产摊销	414	388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89	1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1)	(1)
投资收益	(50,453)	(40,9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77	414
利息支出	1,123	1,176
汇兑损失 / (收益)	197	(25)
递延所得税	(1,727)	(9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0,284)	(19,5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2,914)	2,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4	67,28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451	36,4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40)	(14,50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5,823	28,60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4,327)	(28,0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07	22,474

## 八、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以下是对经营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

- 人寿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和太平洋健康险）承保的各种人民币人身保险业务。
- 财产保险分部（包括境内分部和香港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财产保险业务。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管理服务业务及资金运用业务。

## 八、分部报告（续）

分部间的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计量基础。

本集团收入超过 99% 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资产超过 99% 位于中国境内。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合计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0.9%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7%) (附注七、40)。

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境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已赚保费	135,873	63,902	169	(8)	64,063	-	135	200,071
其中：外部已赚保费	135,136	64,838	97	-	64,935	-	-	200,071
内部已赚保费	737	(936)	72	(8)	(872)	-	135	-
其他收益	17	31	-	-	31	73	-	121
投资收益	42,798	4,530	4	-	4,534	17,089	(13,968)	50,4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88)	(1)	-	-	(1)	12	-	(277)
汇兑损失	(18)	(32)	(4)	-	(36)	(143)	-	(197)
其他业务收入	983	103	2	-	105	3,379	(2,127)	2,340
资产处置收益	-	1	-	-	1	-	-	1
营业收入	179,365	68,534	171	(8)	68,697	20,410	(15,960)	252,512
退保金	(11,684)	-	-	-	-	-	-	(11,684)
赔付支出	(30,678)	(43,044)	(166)	-	(43,210)	-	473	(73,415)
减：摊回赔付支出	1,691	4,817	108	-	4,925	-	(513)	6,1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94,003)	(7,320)	(39)	2	(7,357)	-	(329)	(101,68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52	999	(18)	(2)	979	-	(162)	1,569
其他支出	(30,655)	(19,303)	(49)	-	(19,352)	(3,586)	1,555	(52,038)
营业支出	(164,577)	(63,851)	(164)	-	(64,015)	(3,586)	1,024	(231,154)
营业利润	14,788	4,683	7	(8)	4,682	16,824	(14,936)	21,358
加：营业外收入	15	38	-	-	38	51	-	104
减：营业外支出	(14)	(30)	-	-	(30)	(18)	-	(62)
利润总额	14,789	4,691	7	(8)	4,690	16,857	(14,936)	21,400
减：所得税	(1,900)	(1,128)	(1)	-	(1,129)	(537)	(39)	(3,605)
净利润	12,889	3,563	6	(8)	3,561	16,320	(14,975)	17,795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23	185	-	-	185	746	-	1,054
折旧和摊销费用	604	489	-	-	489	1,158	-	2,25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90	518	-	-	518	117	-	1,725
2021 年 6 月 30 日								
分部资产	1,544,680	210,854	1,621	(227)	212,248	180,594	(40,653)	1,896,869
分部负债	1,493,567	163,623	1,089	(178)	164,534	29,265	(14,366)	1,673,000



## 八、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境内	香港	抵销	小计			
已赚保费	132,699	59,827	135	17	59,979	-	92	192,770
其中：外部已赚保费	132,278	60,425	67	-	60,492	-	-	192,770
内部已赚保费	421	(598)	68	17	(513)	-	92	-
其他收益	46	23	-	-	23	59	-	128
投资收益	35,548	3,660	17	-	3,677	21,039	(19,321)	40,9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6)	(2)	-	-	(2)	(286)	-	(414)
汇兑收益 / ( 损失 )	6	42	(1)	-	41	(22)	-	25
其他业务收入	1,215	140	1	-	141	2,695	(2,023)	2,028
资产处置收益	-	1	-	-	1	-	-	1
营业收入	169,388	63,691	152	17	63,860	23,485	(21,252)	235,481
退保金	(5,354)	-	-	-	-	-	-	(5,354)
赔付支出	(30,824)	(35,095)	(104)	42	(35,157)	-	169	(65,812)
减：摊回赔付支出	1,231	4,159	51	(42)	4,168	-	(167)	5,2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90,282)	(5,668)	(12)	(11)	(5,691)	-	132	(95,84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30	907	(4)	11	914	-	(242)	1,402
其他支出	(32,693)	(23,750)	(62)	-	(23,812)	(2,900)	1,947	(57,458)
营业支出	(157,192)	(59,447)	(131)	-	(59,578)	(2,900)	1,839	(217,831)
营业利润	12,196	4,244	21	17	4,282	20,585	(19,413)	17,650
加：营业外收入	6	12	-	-	12	1	-	19
减：营业外支出	(7)	(16)	-	-	(16)	(16)	-	(39)
利润总额	12,195	4,240	21	17	4,278	20,570	(19,413)	17,630
减：所得税	(1,477)	(1,059)	(9)	-	(1,068)	(256)	(238)	(3,039)
净利润	10,718	3,181	12	17	3,210	20,314	(19,651)	14,591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83	143	-	-	143	958	-	1,284
折旧和摊销费用	557	501	-	-	501	1,147	-	2,205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153	536	-	-	536	149	-	2,8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1,452,600	187,383	1,545	(134)	188,794	161,388	(31,778)	1,771,004
分部负债	1,394,452	141,076	1,031	(124)	141,983	27,193	(13,459)	1,550,169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1年6月30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6	1.00000	146
	美元	208	6.46010	1,344
	港币	9	0.83208	7
	小计			1,49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6	1.00000	16
合计				1,513

	币种	2020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6	1.00000	246
	港币	9	0.84164	8
	小计			25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7	1.00000	17
合计				271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0.07亿元(2020年12月31日：折合为人民币0.08亿元)。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12	11
金融债	5	-
合计	17	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177	100
交易所	-	10
合计	177	110

本公司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 4.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1,272	12,690
1年至2年(含2年)	4,200	500
2年至3年(含3年)	1,500	3,700
3年至4年(含4年)	2,800	1,500
4年至5年(含5年)	-	2,800
合计	19,772	21,190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	4,059	4,054
金融债	1,331	1,632
企业债	17,058	18,156
股权型投资		
基金	6,884	5,686
股票	1,191	2,0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6	822
合计	31,049	32,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22,448	23,842
其中：摊余成本	22,101	23,53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526	467
累计计提减值	(179)	(156)
股权型投资		
公允价值	8,601	8,527
其中：成本	7,427	7,04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1,313	1,598
累计计提减值	(139)	(115)
合计		
公允价值	31,049	32,369
其中：摊余成本 / 成本	29,528	30,57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损益	1,839	2,065
累计计提减值	(318)	(271)

### 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理财产品	5,084	4,754
债权投资计划	12,189	8,217
合计	17,273	12,971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7. 长期股权投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太保产险	20,424	20,424
太保寿险	39,908	39,908
太保资产	1,360	1,360
太保香港	240	240
太保房产	115	115
太保投资（香港）	21	21
太保在线	200	200
太平洋健康险	1,465	1,310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252	1,494
合计	64,985	65,072

本公司没有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8.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0年1月1日	4,333
固定资产净转入	305
2020年12月31日	4,638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03)
2021年6月30日	4,435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1,002)
计提	(143)
固定资产净转入	(204)
2020年12月31日	(1,349)
计提	(71)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7
2021年6月30日	(1,393)
账面价值：	
2021年6月30日	3,042
2020年12月31日	3,289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61.67亿元（2020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63.26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公司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其中本公司的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给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养老投资公司、太平洋健康险和太保代理，并按各公司实际使用面积收取租金，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其作为本集团自用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核算。

### 9. 其他资产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428	227
应收股利	247	44
预付工程款	32	12
使用权资产改良	15	18
预缴税金	-	85
其他	116	101
合计	838	487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1,523	1,272
交易所	2,034	-
合计	3,557	1,272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面值约为人民币16.24亿元（2020年12月31日：14.10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约人民币20.34亿元（2020年12月31日：无）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 11. 其他负债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购楼款	3	3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18	29
其他	511	498
合计	532	530

### 12. 资本公积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9,008	79,008
资产评估增值	301	301
其他	3	3
合计	79,312	79,312

### 13. 投资收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326	145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5	2
出售基金投资净收益	267	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	3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899	853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241	105
股票股息收入	14	38
基金股息收入	14	11
其他股权型投资收益	37	23
子公司股利收入	12,625	18,683
合计	14,430	19,907

## 九、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4.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1年 1月1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1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其他综合 损益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值 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548	(169)	1,379	302	(604)	76	57	(169)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0年 1月1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0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其他综合 损益本期转出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值 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867	214	1,081	346	(192)	132	(72)	214

### 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88	19,140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6	13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96	20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	30
无形资产摊销	64	58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6	6
投资收益	(14,430)	(19,907)
利息支出	25	37
汇兑损失	144	22
递延所得税	(19)	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6)	(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34)	(25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	(61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3	13,3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	(83)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77	1,52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0)	(1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	14,709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主要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5)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2. 关联方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其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六。

####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太保产险	19,470	-	19,470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8,420	-	8,420	98.29%	-	98.29%
太保资产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长江养老	3,000	-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币 250 百万元	-	港币 250 百万元	100.00%	-	100.00%
太保房产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资(香港)	港币 50 百万元	港币 150 百万元	港币 200 百万元	99.83%	(0.12%)	99.71%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城(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汇房产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汇房产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线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养老投资公司	3,000	-	3,000	98.29%	-	98.29%
太平洋健康险	1,700	-	1,700	77.05%	22.69%	99.74%
太平洋安信农险	700	-	700	51.35%	-	51.35%
太平洋医疗健康	500	-	500	98.29%	-	98.29%
国联安基金	150	-	150	50.83%	-	50.83%
太保代理	50	-	50	100.00%	-	100.00%
成都项目公司	1,000	-	1,000	98.29%	-	98.29%
杭州项目公司	1,200	-	1,200	98.29%	-	98.29%
厦门项目公司	900	-	900	98.29%	-	98.29%
成都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方关系（续）

####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6月30日
南京项目公司	220	-	220	98.29%	-	98.29%
大理项目公司	608	-	608	74.70%	-	74.70%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250	-	250	98.29%	-	98.29%
杭州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武汉项目公司	-	980	980	-	98.29%	98.29%
太保资本	-	100	100	-	99.67%	99.67%
上海（崇明）项目公司	-	100	100	-	98.29%	98.29%

####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滨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太颐信息技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大鱼科技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爱助信息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裕利安怡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达保贵生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瑞永景房产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太保欧葆庭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聚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质重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得道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乐享似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和基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波至臻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妙医佳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嘉兴易商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联仁健康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信安科技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长三角协同优势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临港普洛斯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新兴技术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临港云慧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慈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杉泰健康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太嘉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方关系（续）

#### (3) 其他主要关联方（续）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 (1) 销售保险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up>注</sup>	6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1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
合计	14	3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关联方保险业务收入占本集团全部保险业务收入的 0.006%（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0.001%）。

##### (2)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3	1,030

##### (3) 质押式回购交易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362

##### (4) 资产管理产品交易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1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 (5) 分配现金股利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792	1,693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670	1,54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99	703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9	634
合计	4,820	4,571

##### (6) 存款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

#####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其他福利	10	9

##### (8)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	230	230

##### (9)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合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滨江祥瑞：		
租赁滨江祥瑞办公大楼的租金费用	40	37
为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款、建造工程款及相 关税费	160	-
合计	200	37
瑞永景房产：		
发放贷款	223	534

注：交易金额按该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本集团关联方的期间统计。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购买保险		
太保产险	7	9
收取办公大楼租金收入		
太保产险	16	21
太保寿险	7	7
长江养老	2	2
养老投资公司	2	2
太平洋健康险	1	1
太保代理	1	-
合计	29	33
收取共享中心服务费		
太保寿险	146	110
太保产险	129	108
太保资产	10	5
太平洋健康险	8	5
长江养老	2	1
养老投资公司	1	1
太保在线	-	1
合计	296	231
支付资产管理费		
太保资产	13	14
支付体检费		
太平洋健康险	1	-
支付办公大楼租金		
太保产险	1	-
收取现金股利		
太保寿险	9,932	16,552
太保产险	2,493	1,918
太保资产	-	213
合计	12,425	18,683

本公司向太保产险、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养老投资公司、太平洋健康险和太保代理收取的办公大楼租金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保资产、太平洋健康险、养老投资公司、太保在线和长江养老收取的共享中心费用，以服务提供方所发生的各项成本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依据分摊比例进行分配。本公司向太保产险支付的办公大楼租金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太保资产向本公司收取的资产管理费，考虑受托资产类型、受托资产规模及实际运营成本综合确定。本公司向太平洋健康险支付的体检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

(2)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本集团其他关联方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0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太保资产	200	-
太保香港	42	42
合计	242	42
其他应收款		
太保寿险	234	82
太保产险	172	136
太平洋健康险	10	3
太保资产	7	4
养老投资公司	3	2
长江养老	2	-
合计	428	227
其他应付款		
太保资产	12	28
太保寿险	2	-
太保房产	2	-
太保产险	1	-
长江养老	1	1
合计	18	29

(2)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余额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滨江祥瑞	1,774	1,61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瑞永景房产	2,840	2,617

本集团应收滨江祥瑞垫付款项无利息，且无固定还款期限。

## 十一、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若干未决诉讼。本集团根据预计损失的金额，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而本集团将只会就任何超过已计提准备的索赔承担或有责任。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 十二、承诺事项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2)(3)(4)(5)(6)	11,676	9,508
已批准但未签约	(1)(2)(3)(5)	7,024	7,872
		18,700	17,380

于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如下：

- 本公司拟在成都高新区建设IT数据容灾中心及客户后援中心，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人民币20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17.20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款中，约人民币0.02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约人民币2.78亿元作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产险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体通过联合竞标竞得位于上海黄浦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于2013年2月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滨江祥瑞作为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人民币20.90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太保产险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17.74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款中，约人民币0.17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约人民币2.99亿元作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体通过联合竞标竞得位于上海黄浦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共同组建项目公司瑞永景房产作为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该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214.00亿元。太保寿险同意另在投资总额之外提供瑞永景人民币2.50亿元以内的补充贷款。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50亿元，其中太保寿险对项目公司出资人民币98.3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70%。此外，太保寿险将对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预计约为人民币76.00亿元。太保寿险上述两项出资预计合计总额为人民币174.35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太保寿险已累计出资约人民币126.75亿元，尚未支付的出资额中，约人民币26.10亿元为已签约但未拨备对外投资承诺，约人民币21.50亿元为已批准但未签约对外投资承诺。
-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联合设立嘉兴易商，本项目太保寿险预计投资约人民币9.50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太保寿险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4.74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款中，约人民币4.76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寿险和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成都项目公司等八家项目公司分别作为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等八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进行“太保家园”相关项目建设，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96.17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已累计支付投资款人民币27.53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额中，约人民币26.57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约人民币42.07亿元作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联合设立太嘉杉，本项目预计投资约人民币50.00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太保寿险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10.50亿元，尚未支付投资款中，约人民币39.50亿元为已签约但未拨备对外投资承诺。

## 十三、风险管理

### 1. 保险风险

####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1. 保险风险（续）

#### (1) 保险风险类型（续）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和财产保险合同。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可以合理区分的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保证年金选择权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集团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两类再保险安排，包括成分保和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之间没有重大差异，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本集团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七、40 中反映。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 敏感性分析

由于各项假设之间的关系尚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

## 十三、风险管理 (续)

### 1. 保险风险 (续)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续)

#####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续)

##### 敏感性分析 (续)

2021年6月30日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减少)/增加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减少)/增加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7,018)	-1.59%	(8,514)	-7.37%
	减少 25 个基点	18,385	1.72%	9,199	7.97%
死亡发生率	+10%	2,334	0.22%	(175)	-0.15%
	-10%	(2,340)	-0.22%	192	0.17%
疾病发生率	+10%	580	0.05%	18,986	16.44%
	-10%	(620)	-0.06%	(19,476)	-16.87%
退保率	+10%	(3,008)	-0.28%	703	0.61%
	-10%	3,244	0.30%	(636)	-0.55%
费用	+10%	6,022	0.56%	1,271	1.10%
	-10%	(6,022)	-0.56%	(1,271)	-1.10%
保单红利	+5%	17,909	1.68%	(127)	-0.11%

2020年12月31日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减少)/增加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减少)/增加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 金的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5,939)	-1.61%	(7,962)	-8.06%
	减少 25 个基点	17,240	1.75%	8,604	8.71%
死亡发生率	+10%	2,338	0.24%	(196)	-0.20%
	-10%	(2,342)	-0.24%	212	0.21%
疾病发生率	+10%	608	0.06%	17,894	18.11%
	-10%	(649)	-0.07%	(18,368)	-18.59%
退保率	+10%	(2,731)	-0.28%	701	0.71%
	-10%	2,979	0.30%	(631)	-0.64%
费用	+10%	6,074	0.62%	1,102	1.12%
	-10%	(6,074)	-0.62%	(1,102)	-1.12%
保单红利	+5%	17,733	1.80%	(116)	-0.12%

#####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期间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率、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风险边际、结付延迟等。

## 十三、风险管理 (续)

### 1. 保险风险 (续)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续)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 (续)

#####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造成影响。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 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序的不确定等。

平均赔付成本或赔案数目的单项变动, 均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当其他假设维持不变时, 平均赔付成本增加 5% 将会导致 2021 年 6 月 30 日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的净未决赔款准备金分别增加约人民币 20.95 亿元及人民币 2.74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7.68 亿元及人民币 2.39 亿元)。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 (事故年度)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59,974	64,450	71,637	81,244	48,567	
1 年后	57,147	64,051	71,010	81,062		
2 年后	55,300	63,170	70,967			
3 年后	54,609	63,008				
4 年后	54,58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4,583	63,008	70,967	81,062	48,567	318,18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3,440)	(61,043)	(66,687)	(66,870)	(24,504)	(272,544)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分入业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3,609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9,252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 (事故年度)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52,415	56,073	62,405	71,681	43,384	
1 年后	50,539	55,809	61,783	71,606		
2 年后	48,720	55,001	61,757			
3 年后	48,058	54,784				
4 年后	47,932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7,932	54,784	61,757	71,606	43,384	279,463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7,205)	(53,539)	(58,358)	(59,050)	(22,619)	(240,771)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分入业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3,205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1,897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1. 保险风险（续）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险合同及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续）

本集团短期人身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险（事故年度）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3,301	4,112	4,628	4,696		2,587	
1 年后	3,189	3,796	4,307	4,439			
2 年后	3,231	3,798	4,304				
3 年后	3,250	3,798					
4 年后	3,24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243	3,798	4,304	4,439		2,587	18,371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3,243)	(3,788)	(4,192)	(3,865)		(1,275)	(16,363)
风险边际及其他							4,205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213

本集团短期人身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险（事故年度）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 当期末	3,068	3,355	3,058	3,440		2,096	
1 年后	2,960	3,210	3,163	3,125			
2 年后	2,993	3,216	3,159				
3 年后	2,999	3,215					
4 年后	2,99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993	3,215	3,159	3,125		2,096	14,588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2,993)	(3,209)	(3,093)	(2,937)		(1,073)	(13,305)
风险边际及其他							4,203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5,486

### 2. 金融工具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市场风险：

- 制定集团市场风险政策，以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并且监督政策的落实情况，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持有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 十三、风险管理 (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 市场风险 (续)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货币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列示如下：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港币(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b>金融资产：</b>					
货币资金	21,133	2,797	1,058	-	24,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655	598	-	-	12,253
衍生金融资产	-	172	-	4	1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23	-	-	-	15,823
应收保费	40,760	668	34	-	41,462
应收分保账款	6,472	1,001	298	-	7,771
应收利息	18,223	14	3	-	18,240
保户质押贷款	64,941	-	-	-	64,941
定期存款	184,128	12,437	-	-	196,5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1,643	8,048	2,958	819	613,4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3,351	201	-	-	383,55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03,070	-	-	-	403,070
存出资本保证金	6,858	-	-	-	6,858
其他	14,627	111	191	-	14,929
小计	1,772,684	26,047	4,542	823	1,804,096
<b>金融负债：</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946	-	-	-	102,9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763	-	-	-	4,763
应付分保账款	8,833	423	355	-	9,611
应付利息	564	-	-	-	564
应付赔付款	21,619	-	-	-	21,619
应付保单红利	22,719	-	-	-	22,7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98,965	-	-	-	98,965
应付债券	9,993	-	-	-	9,993
租赁负债	3,229	-	11	-	3,240
其他	30,542	237	42	-	30,821
小计	304,173	660	408	-	305,241
净额	1,468,511	25,387	4,134	823	1,498,855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1) 外汇风险（续）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港币(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b>金融资产：</b>					
货币资金	18,708	1,194	961	15	2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850	600	23	-	12,473
衍生金融资产	-	140	-	-	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27	-	-	-	14,327
应收保费	21,147	527	18	-	21,692
应收分保账款	7,039	780	361	-	8,180
应收利息	20,542	16	5	-	20,563
保户质押贷款	62,364	-	-	-	62,364
定期存款	179,295	13,671	-	-	192,9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5,627	7,032	2,638	861	596,1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9,119	241	-	-	329,36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80,174	-	-	-	380,174
存出资本保证金	6,858	-	-	-	6,858
其他	14,073	116	87	-	14,276
小计	1,651,123	24,317	4,093	876	1,680,409
<b>金融负债：</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825	-	-	-	90,8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003	-	-	-	4,003
应付分保账款	4,999	231	271	-	5,501
应付利息	594	-	-	-	594
应付赔付款	21,825	-	-	-	21,825
应付保单红利	24,351	-	-	-	24,35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87,126	-	-	-	87,126
应付债券	9,991	-	-	-	9,991
租赁负债	3,420	-	10	-	3,430
其他	29,049	287	42	-	29,378
小计	276,183	518	323	-	277,024
净额	1,374,940	23,799	3,770	876	1,403,385

本集团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美元	港币
折算汇率	6.46010	0.83208	6.52490	0.84164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1) 外汇风险（续）

#####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了外币即期与远期汇率变动，本集团各报告期末主要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兑人民币汇率	2021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782	1,347
-5%	(782)	(1,347)

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兑人民币汇率	2020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774	1,270
-5%	(774)	(1,270)

上述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本集团并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 十三、风险管理 (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 市场风险 (续)

#### (2) 利率风险 (续)

下表按合同约定 / 估计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带息且不涉及利率风险：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b>金融资产：</b>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存款	2,372	-	-	-	22,616	24,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1,560	1,235	34	12	-	2,8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23	-	-	-	-	15,823
保户质押贷款	64,941	-	-	-	-	64,941
定期存款	24,277	135,438	36,850	-	-	196,565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67,719	52,279	40,304	142,655	-	302,9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5,960	27,049	18,660	331,883	-	383,55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9,892	74,264	123,073	175,841	-	403,07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60	4,104	1,694	-	-	6,858
<b>金融负债：</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946	-	-	-	-	102,94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59	1,835	4,176	90,595	-	98,965
应付债券	-	-	-	9,993	-	9,993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动利率	
<b>金融资产：</b>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银行存款	1,132	-	-	-	19,746	2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1,930	1,026	159	4	-	3,1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27	-	-	-	-	14,327
保户质押贷款	62,364	-	-	-	-	62,364
定期存款	30,391	92,070	70,355	150	-	192,966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68,626	57,600	38,438	151,124	-	315,7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9,619	22,194	25,396	272,151	-	329,36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7,238	55,098	135,163	162,675	-	380,174
存出资本保证金	880	3,216	2,762	-	-	6,858
<b>金融负债：</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825	-	-	-	-	90,82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454	2,110	3,019	80,543	-	87,126
应付债券	-	-	-	9,991	-	9,991

浮动利率债权型投资或债务于调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计息。

## 十三、风险管理 (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 市场风险 (续)

##### (2) 利率风险 (续)

#####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 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如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人民币固定利率债权型投资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21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5)	(6,051)
-50 基点	15	6,718

人民币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18)	(6,273)
-50 基点	18	6,916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本集团各报告期末, 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 在利率出现变动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21年6月30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94	94
-50 基点	(94)	(94)

人民币利率	2020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88	88
-50 基点	(88)	(88)

上述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采取相关策略，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的权益投资主要包括股票和证券投资基金。本集团采用 5 日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评估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 95% 的置信区间作出的。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 5 天风险价值为人民币 49.0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94 亿元）。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和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有关。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本集团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政府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定期存款、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大部分企业债券、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由符合条件的机构进行担保，因此本集团投资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本集团在签订投资合同前，对各项投资进行信用评估及风险评估，选择信用资质较高的发行方及项目方进行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保户质押贷款均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人寿保险应收保费主要为宽限期内应收续期保费，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财产保险应收保费主要来源于公司客户，本集团通过给予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减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定期对再保险公司资信状况进行评估，并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再保险业务。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信用风险（续）

	2021年6月30日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 天及以内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货币资金	24,988	-	-	-	-	-	24,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2,841	-	-	-	-	-	2,8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23	-	-	-	-	-	15,823	
应收保费	37,019	-	-	-	-	4,443	41,462	
应收分保账款	7,639	-	-	-	-	132	7,771	
应收利息	18,240	-	-	-	-	-	18,240	
保户质押贷款	64,941	-	-	-	-	-	64,941	
定期存款	196,565	-	-	-	-	-	196,565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299,902	-	-	-	-	3,055	302,9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3,357	-	-	-	-	195	383,55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03,005	-	-	-	-	65	403,070	
存出资本保证金	6,858	-	-	-	-	-	6,858	
其他	14,821	-	-	-	-	108	14,929	
总计	1,475,999	-	-	-	-	7,998	1,483,997	

	2020年12月31日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 天及以内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货币资金	20,878	-	-	-	-	-	2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3,119	-	-	-	-	-	3,1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27	-	-	-	-	-	14,327	
应收保费	19,470	-	-	-	-	2,222	21,692	
应收分保账款	8,068	-	-	-	-	112	8,180	
应收利息	20,563	-	-	-	-	-	20,563	
保户质押贷款	62,364	-	-	-	-	-	62,364	
定期存款	192,966	-	-	-	-	-	192,966	
可供出售债权型投资	312,546	-	-	-	-	3,242	315,7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9,129	-	-	-	-	231	329,36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80,033	-	-	-	-	141	380,174	
存出资本保证金	6,858	-	-	-	-	-	6,858	
其他	14,011	-	-	-	-	265	14,276	
总计	1,384,332	-	-	-	-	6,213	1,390,545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流动性风险：

- 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评估及厘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以厘定有关政策是否切合当时情况及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集团保持足够资金履行保险及投资合同的义务。
-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建立应急资金来源，明确日常储备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规定何种情况下启动该计划。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b>金融资产：</b>						
货币资金	22,607	2,384	-	-	-	24,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	616	2,033	1,717	8,010	12,437
衍生金融资产	-	7	170	-	-	1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830	-	-	-	15,830
应收保费	10,573	19,678	11,337	1,019	-	42,607
应收分保账款	-	7,907	34	5	-	7,946
保户质押贷款	-	66,653	-	-	-	66,653
定期存款	-	24,988	176,740	-	-	201,7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1	46,363	159,075	279,684	283,970	769,3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864	109,813	592,722	-	724,39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41,995	263,951	212,727	-	518,67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262	6,221	-	-	7,483
其他	1,997	11,403	1,779	-	-	15,179
小计	35,529	260,950	731,153	1,087,874	291,980	2,407,486

	2021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b>金融负债：</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03,066	-	-	-	103,06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39	2,522	1,102	100	-	4,763
应付分保账款	-	9,176	435	-	-	9,611
应付赔付款	21,619	-	-	-	-	21,619
应付保单红利	22,719	-	-	-	-	22,7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11,509	33,484	119,619	-	164,612
应付债券	-	505	2,326	11,158	-	13,989
租赁负债	-	1,286	1,990	224	-	3,500
其他	1,128	29,693	-	-	-	30,821
小计	46,505	157,757	39,337	131,101	-	374,700
净额	(10,976)	103,193	691,816	956,773	291,980	2,032,786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流动性风险（续）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742	1,136	-	-	-	20,8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	542	2,854	1,396	7,846	12,699
衍生金融资产	-	4	136	-	-	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4,334	-	-	-	14,334
应收保费	5,111	6,129	10,382	725	-	22,347
应收分保账款	-	8,345	-	-	-	8,345
保户质押贷款	-	63,980	-	-	-	63,980
定期存款	-	42,809	173,326	156	-	216,2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1	40,927	167,704	285,804	258,720	753,3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3,717	104,517	483,906	-	612,14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38,025	255,852	198,146	-	492,02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201	6,525	-	-	7,726
其他	1,711	11,198	1,619	-	-	14,528
小计	26,866	252,347	722,915	970,133	266,566	2,238,827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1,024	-	-	-	91,0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97	1,823	1,385	98	-	4,003
应付分保账款	-	5,201	300	-	-	5,501
应付赔付款	21,825	-	-	-	-	21,825
应付保单红利	24,351	-	-	-	-	24,35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10,116	29,173	107,421	-	146,710
应付债券	-	505	2,276	11,460	-	14,241
租赁负债	-	1,434	2,206	285	-	3,925
其他	1,348	28,030	-	-	-	29,378
小计	48,221	138,133	35,340	119,264	-	340,958
净额	(21,355)	114,214	687,575	850,869	266,566	1,897,869

### 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引起的风险。无法控制操作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牵涉法律或监管问题或导致财务损失。

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会面临多种操作风险，这些风险是由于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适当授权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证操作与信息安程序正常执行，或由于员工的舞弊或差错而产生。

通过建立并执行内控手册、不断优化信息系统、监测并回应潜在风险等手段，本集团已构建内控长效机制，以减轻操作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内部控制措施减少操作风险：

- 设置有效的职责分工、权限控制、授权和对账程序、信息系统用户与权限控制；
- 运用合规检查、风险调查和内部审计等监督手段；
- 定期开展风险与内控自查，落实缺陷整改；
- 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4. 资产与负债错配风险

资产负债错配风险是指因资产与负债的期限、现金流和投资收益等不匹配所引发的风险。在现行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没有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本集团投资，以与寿险的中长期保险责任期限匹配。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将加大长期固定收益证券的配置比例，适当选择并持有久期较长的资产，以使资产负债在期限和收益上达到较好的匹配。

为了进一步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本集团成立了集团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履行在资产负债管理方面的决策职能，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对资产负债及匹配情况进行分析。

### 5. 资本管理风险

资本管理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中国银保监会主要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来监督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保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

本集团明确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为目标，借此支持其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具体措施如下：

- 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目标偿付能力的差额来管理资本需求；
- 通过多种手段打造资本平台，满足因未来业务活动不断扩展而带来的偿付能力需求；
- 通过持续积极调整保险业务组合，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质量，以提升经营效益并增加盈利对偿付能力的贡献。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集团于2016年1月1日开始执行偿二代。

本集团按照偿二代规则计算的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

太保集团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502,945	500,766
实际资本	512,945	510,766
最低资本	183,533	177,28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74%	28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9%	288%

太保产险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45,496	44,208
实际资本	55,496	54,208
最低资本	20,296	19,67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24%	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3%	276%

太保寿险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378,045	377,203
实际资本	378,045	377,203
最低资本	161,640	155,86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4%	24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4%	242%

## 十三、风险管理（续）

### 5. 资本管理风险（续）

太平洋健康险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1,358	1,294
实际资本	1,358	1,294
最低资本	823	94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5%	13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65%	136%

太平洋安信农险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1,884	1,821
实际资本	1,884	1,821
最低资本	585	61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22%	29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22%	297%

## 十四、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例如为客户进行结构化交易、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务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与投资者签署产品合同的方式运作，本集团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三、5。

以下表格为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本集团的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本集团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

于2021年6月30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本集团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1年6月30日				
	规模	本集团投资额	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关联方管理年金基金及养老保障产品	350,936	-	-	-	资产管理费
关联方管理保险资管产品	378,715	140,054	140,809	140,150	投资收益及资产管理费
关联方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53,646	9,874	10,186	10,186	投资收益及资产管理费
第三方管理保险资管产品	注1	116,342	119,498	119,166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信托产品	注1	143,281	143,215	142,911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银行理财产品及资管产品	注1	3,336	3,490	3,490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注1	48,400	58,999	58,998	投资收益
合计		461,287	476,197	474,901	

注1：该结构化主体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下的理财产品、基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及理财产品和长期股权投资中确认。

##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三、33）。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以及应付债券等。

### 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其公允价值估计。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3,552	405,924	329,360	348,48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03,070	403,120	380,174	380,23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993	10,813	9,991	10,571

由于有任意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无活跃市场，其公允价值或公允价值范围无法可靠估计，故本集团未披露相应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公允价值。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所有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公允价值层次归类。此公允价值层次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次。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次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次。

公允价值层次如下所述：

- (1) 根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一层次”）；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二层次”）；及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对于第三层次，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估值技术。本集团估值团队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或者负债进行估值，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分析估值变动并向管理层报告。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21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33	-	-	33
- 基金	561	201	-	762
- 债券	2,371	393	-	2,764
- 其他	-	362	8,332	8,694
	2,965	956	8,332	12,2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124,121	2,238	-	126,359
- 基金	42,764	30,129	-	72,893
- 债券	21,895	276,820	2,015	300,730
- 其他	-	13,885	99,601	113,486
	188,780	323,072	101,616	613,468
衍生金融资产	-	176	-	176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十五）	7,819	398,105	-	405,92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附注十五）	-	2,050	401,070	403,120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4）	-	-	11,522	11,522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五）				
应付债券	-	-	10,813	10,813

##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70	-	-	70
- 基金	307	108	-	415
- 债券	2,596	502	-	3,098
- 其他	-	228	8,662	8,890
	2,973	838	8,662	12,4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120,263	6,953	-	127,216
- 基金	37,688	26,046	-	63,734
- 债券	16,661	295,319	2,038	314,018
- 其他	-	9,752	81,438	91,190
	174,612	338,070	83,476	596,158
衍生金融资产				
	-	140	-	140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十五）	6,452	342,029	-	348,48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附注十五）	-	2,110	378,125	380,235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4）	-	-	11,470	11,470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五）				
应付债券	-	-	10,571	10,57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由于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可获取性发生变化，本集团部分债券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发生了转换。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46.82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22.54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于2020年，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42.63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91.39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

	2021年6月30日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合损益中的未实现净收益	期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理财产品	18	48	-	-	1	-	67
- 债权投资计划	3	7	-	-	-	-	1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41	-	(374)	-	(12)	-	8,2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优先股	13,131	-	(600)	-	-	34	12,56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306	18,763	(1,173)	(648)	6	1,330	86,584
- 金融债	2,039	10	-	-	(24)	(10)	2,015
- 理财产品	-	452	-	-	-	-	452

##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续）：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转入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合损益中的未实现净收益	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理财产品	11	7	-	-	-	-	18
- 债权投资计划	3	-	-	-	-	-	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5	8,034	-	-	12	-	8,6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优先股	13,621	-	(499)	-	-	9	13,13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181	25,271	(7,871)	-	(157)	1,882	68,306
- 金融债	1,974	253	-	-	(197)	9	2,039

### 估值技术

非上市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通过采用当前具有类似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债券之利率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来估计的，并在必要时进行适当的调整。

非上市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如现金流量折现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类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价格等，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使用期权定价模型对缺乏流动性进行调整。估值需要管理层使用主要假设及参数作为模型中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主要假设包括非上市股权投资的预计上市时间，主要参数包括采用区间为 3.35% 到 7.80% 的折现率等。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通过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其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估计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现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价值的估计需要对该物业由评估基准日至其经济使用年限到期所产生的一系列现金流进行预测。并采用基于市场利率推导出的贴现率对预测现金流进行折现，以计算与资产相关的收益之现值。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1年7月，河南多地持续遭受特大暴雨袭击，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本集团对此高度关注。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相关信息的搜集、整理工作还在持续进行中。本集团将持续密切关注大灾的发展情况，并采取相关应对措施。

本集团无其他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决议批准。



#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	1.80	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	1.79	1.79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	1.57	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	1.56	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04	14,239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128)	(13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	(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的净额	(14)	2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3	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83	14,16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84	14,163

## 二、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及披露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中的香港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披露规定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中列示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以及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您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本报告及公司已披露业绩信息



公司官网



手机 APP



本报告电子版

